

# 104年 標準檢驗局年報



Bureau of Standards,  
Metrology and Inspection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編印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 目錄 Contents

Bureau of Standards, Metrology  
and Inspection

局長的話 2

壹 組織、預決算及人力 4

貳 業務概況 11

一、標準 11

二、度量衡 19

三、商品檢驗與檢測驗證 37

四、商品安全管理 47

五、為民服務 54

參 國際合作與交流 62

肆 附錄 71

一、施政紀要 72

二、統計表 75

三、業務簡介 82



## 局長的話



回顧104年，本局依循本部「創新樂活」施政理念，對本局職掌標準、檢驗、度量衡業務，以「拓展標準化環境，開創產業新契機」、「強化商品檢驗，防制不安全商品」及「劃一度量衡標準，確保計量準確性」之策略方向，在全體同仁同心協力下，完成具體豐碩成果。

在「拓展標準化環境，開創產業新契機」方面，我們制定、修訂新興科技類、民生消費類及公共工程類國家標準共342種，其中包含制修訂134種消費商品國家標準，因應社會邁向環保之標準化需求，制修訂22種相關國家標準及為配合政策與產業需求，制修訂186種產業基礎技術國家標準；並積極參加國際標準化活動，加強與國際接軌，提升我國產業全球競爭優勢；另為培育及訓練國內外產業標準化活動，落實推動架構及運作機制，運用中華民國電子商務/資料交換標準委員會組織名義參與電子商務標準組織會議，建立及維繫國際標準相關團體間之互動連結，並輔導及協助我國電子零組件製造廠商取得國際電工委員會電子元件品質評定系統認證，強化我國電機電子產業零組件之品質，促進產品之拓銷，提升我國產業之競爭力。

在「強化商品檢驗，防制不安全商品」方面，本局主動辦理商品檢驗與管理，完成前市場管理包含逐批檢驗、監視查驗、驗證登錄單證比對共計44萬7,222批。後市場監督部分包含市場檢查(實體店面)、網路查核、購樣檢驗、消費者及義務監視員反映案件、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共計12萬4,336件，其中針對危害風險較大及違規頻率較高之商品，辦理專案市場檢查及購樣檢測計

畫，並針對不符合規定之商品均依法追蹤調查，視違規情節處以罰鍰、限期回收改正、停止陳列銷售及廢止證書等相關處分，並積極控管不符合商品流向。

在「劃一度量衡標準，確保計量準確性」方面，104年度本局總計檢測約439萬具度量衡器，以確保法定計量器具準確，其中包括初次檢定及重新檢定共約401萬具；並加強辦理度量衡器專案檢查，分別於春節、端午及中秋節前夕針對全國觀光風景區、傳統市場、超級市場及大型量販店進行磅秤抽檢，合格率皆達99.5%以上，讓民眾安心採買。

另在國際合作與交流方面，104年本局與奈及利亞標準局完成簽署「標準檢驗局與奈及利亞標準局瞭解備忘錄」，促進彼此經貿發展；並參加「第一屆臺緬局長級經貿對話」會議，緬方體認我國相關標準及檢測經驗先進且完善，希與我國建立持續性之資訊與人員交流與管道，增加彼此產品外銷之競爭力；本局並積極參加與美國、日本、歐盟、香港、菲律賓、新加坡、以色列、紐西蘭、印度、韓國、越南及瑞典等雙邊會議，就標準及符合性評鑑領域與該等國家交換意見。

未來本局將持續秉持「保護消費權益、引領產業發展」使命，積極防制與查緝不安全商品，努力推動國內檢測標準及技術與國際接軌，為國人打造一個優質安全的生活環境，期能達到「發展品質保證的領航者」、「確保商品安全的守護者」及「提升產業全球競爭力的推動者」之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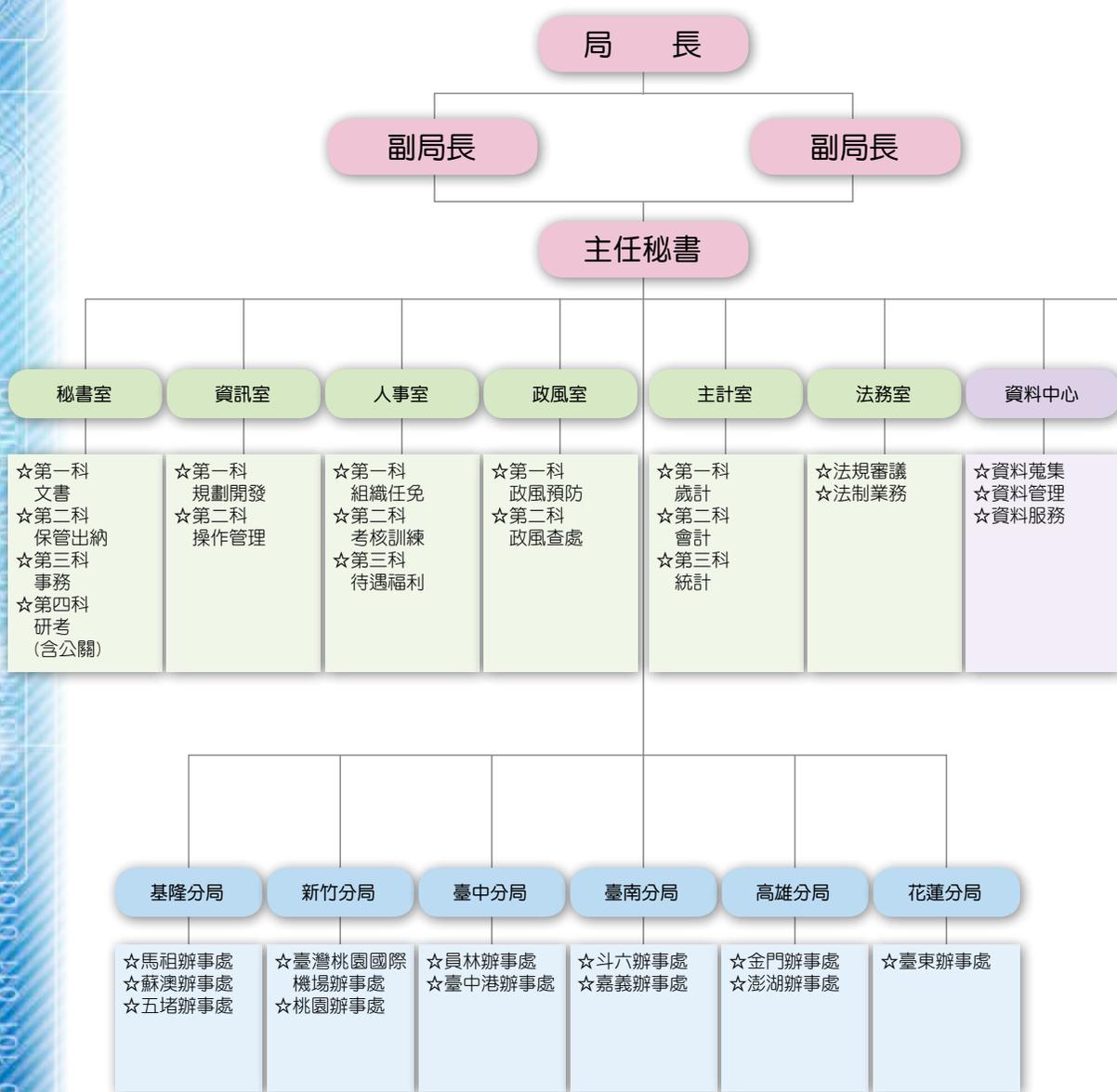
劉明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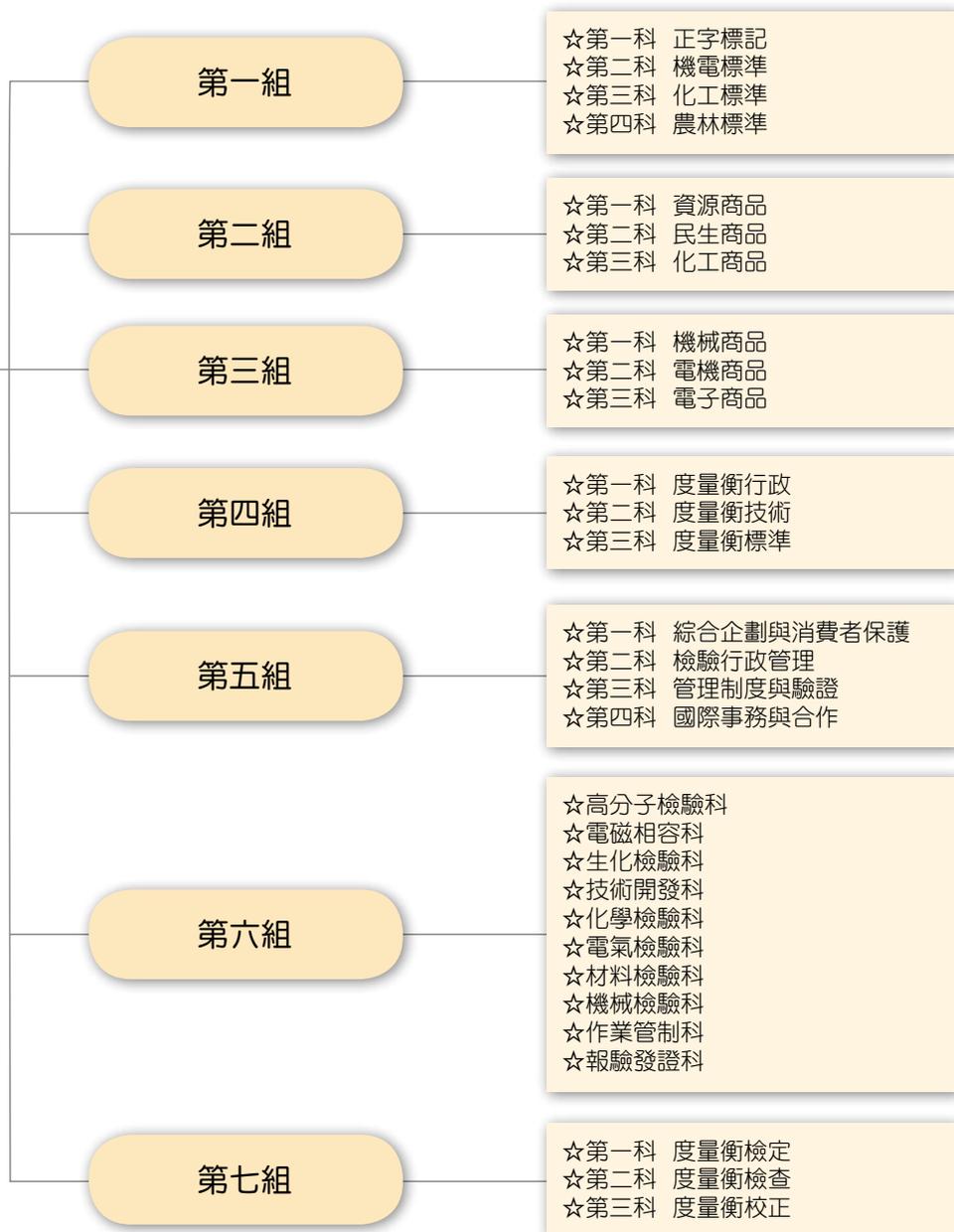
謹誌

中華民國105年5月

# 壹、組織、預決算及人力

## 一、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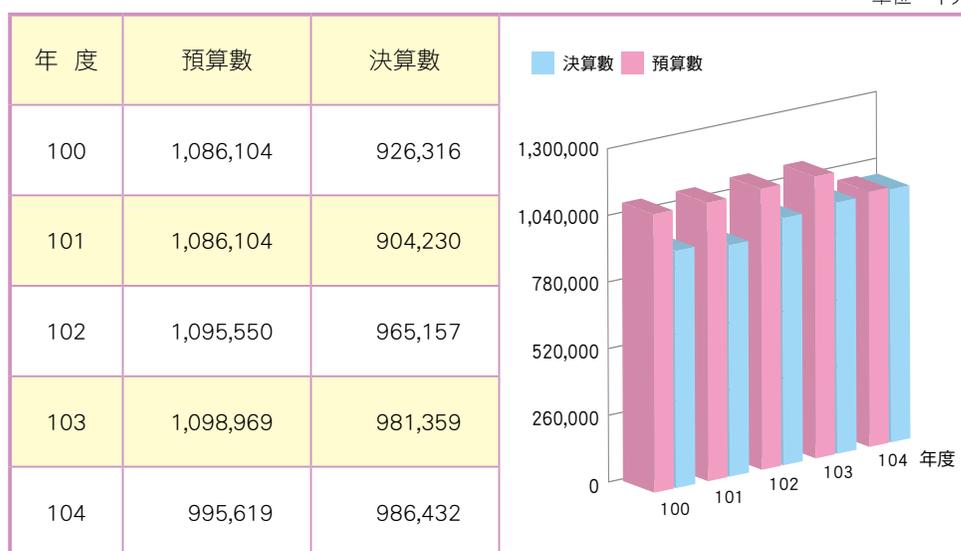




## 二、預決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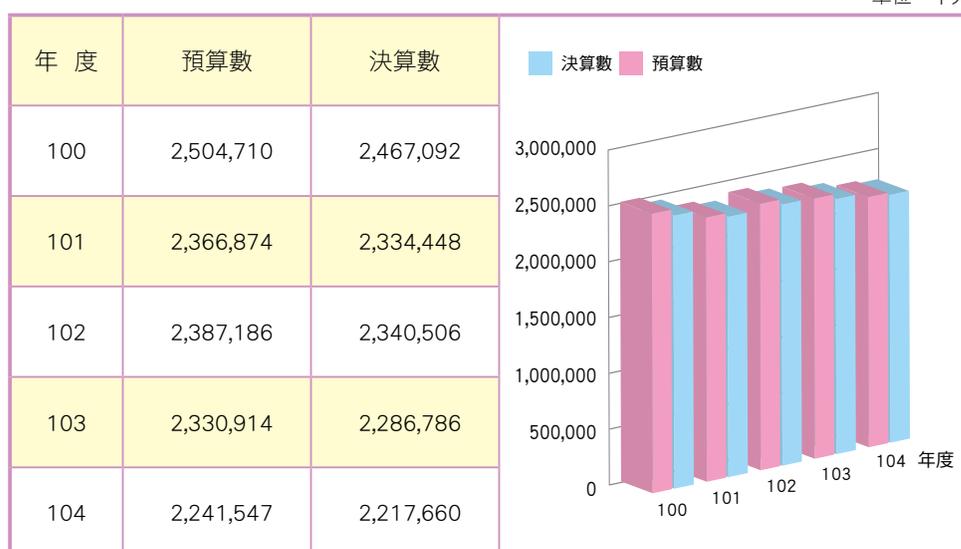
### 〉 歲入預決算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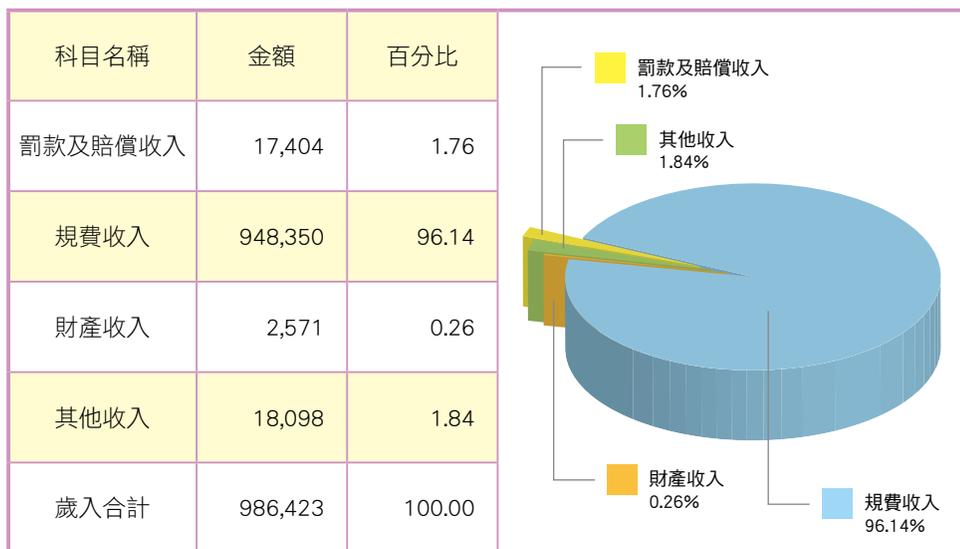
### 〉 歲出預決算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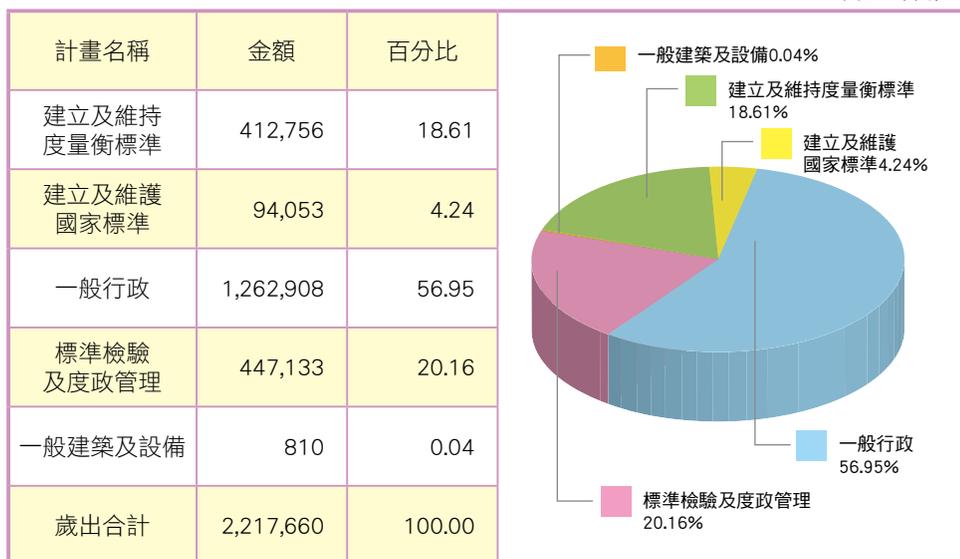
## 104年度歲入決算-來源別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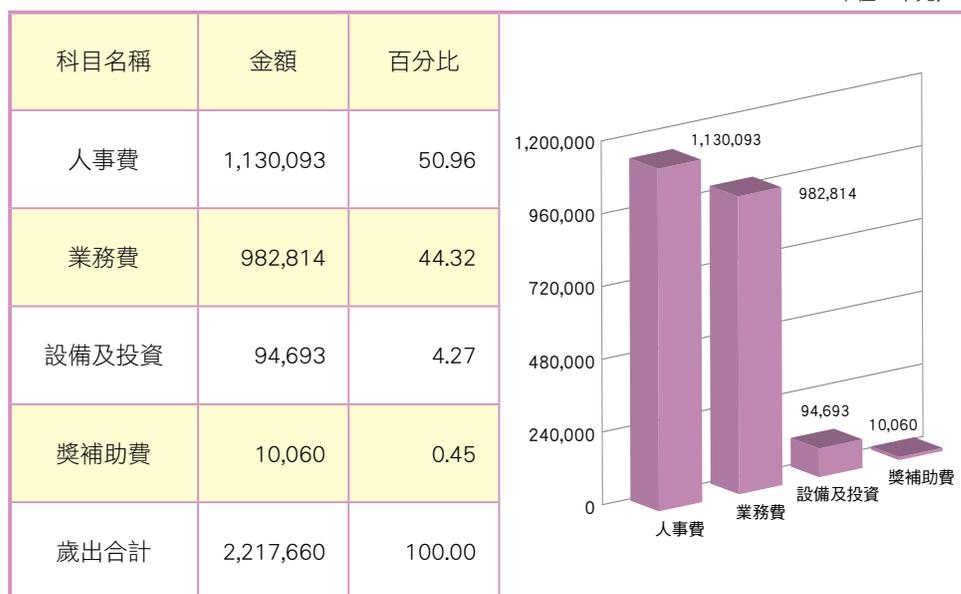
## 104年度歲出決算-計畫別

單位：千元/%



〉 104年度歲出決算-用途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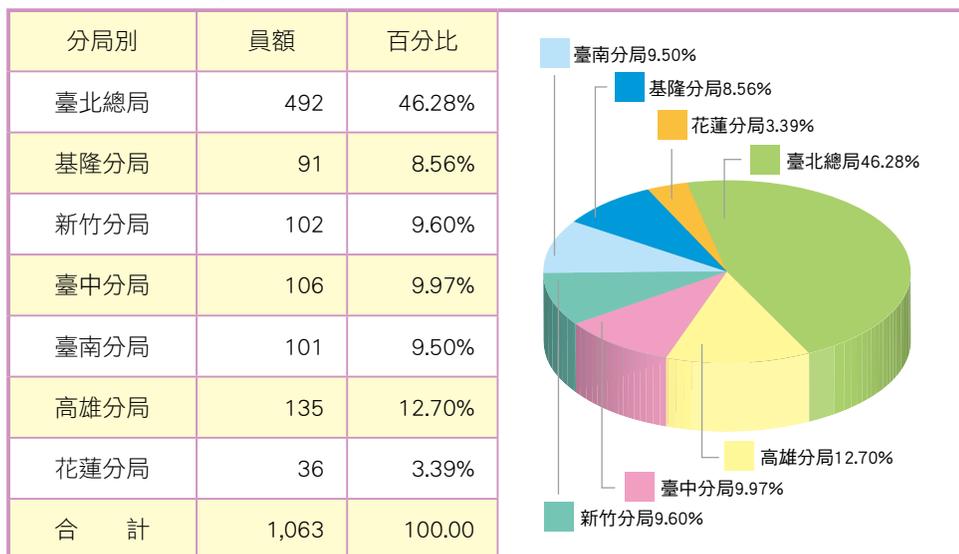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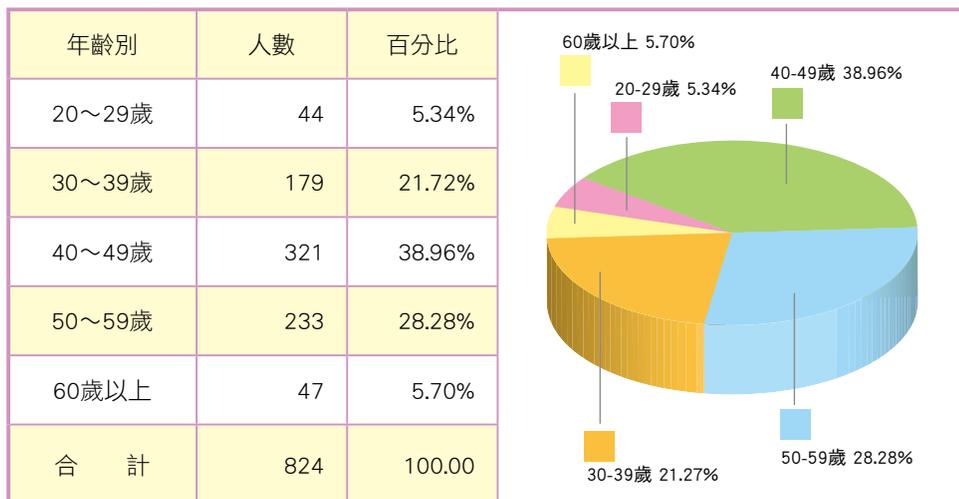
## 三、人力

本局現職人員計有1,063人，其中職員824人，聘用人員54人，約僱人員59人，技工38人，工友51人，駕駛33人及駐衛警4人。有關現有員額、職員年齡、學歷、性別情形，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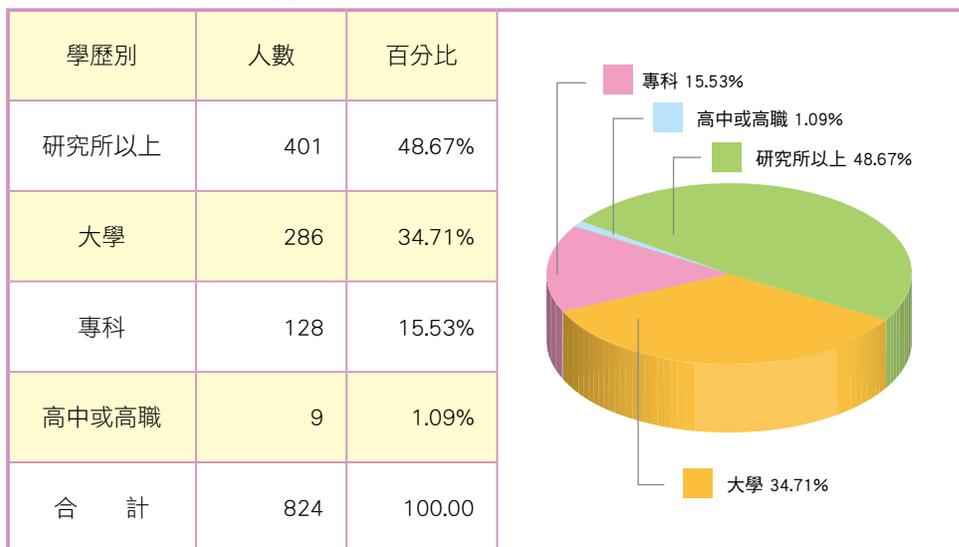
### 〉現有員額分析統計表



### 〉職員年齡分析統計表



〉 職員學歷分析統計表



〉 職員性別分析統計表



## 貳、業務概況

### 一、標準

#### (一) 業務報告

本局為因應國家政策、社會發展及產業需求，並兼顧消費者權益，本年度制定、修訂國家標準342種，自無障礙設計、家用和類似用途電器—安全性、不銹鋼製餐盒、手提滅火器、紡織品色牢度試驗法、玩具安全、拼接塑膠地墊、食用油品、乳飲品等，至積體電路、智慧型運輸系統、燃料電池技術、電動機車整車性能試驗法、風力機、醫電設備、機器人裝置、機械安全、工具機試驗規範等，種類繁多；另為推動國內團體參與國家標準編修，培植產業界標準化人才，本局依據「認可標準化團體作業要點」，認可臺灣智慧型電網產業協會等8個標準化團體，本年度完成「自行車—具方端固定之踏板軸及曲柄組合尺度」等31種國家標準草案建議稿。

由於跨國經濟活動亟需國際共通標準，以降低貿易成本，削減各國技術性貿易障礙。在多年來標準化活動之持續推動下，標準化制度漸受各界重視，尤其各大企業明瞭標準化不僅能有效降低全球溝通合作障礙，簡化工業流程，更避免了閉門造車及資源浪費。目前國內許多團體、企業推動標準化已獲成果，其相關制度與努力過程，均是制定與推行標準化制度的最佳典範。

依「團體推動標準化活動補助作業規範」，補助多家公司及團體出席國際照明委員會（Commission internationale de l'éclairage, CIE）、國際標準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國際電工委員會（International Electrotechnical Commission, IEC）等組織舉辦之國際標準化活動，研討照明、無線充電、三維列印、無線射頻識別（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RFID）及視訊編碼等國際標準；依「參與重點產業發展科技之國際標準化活

動科發基金計畫」，積極選派本局技術專家參與中文編碼、電磁相容、電子封裝技術、施工架產品、工具機、長期照護制度、商品事故調查及安全性鑑定技術等國際標準化組織（ISO）、國際電工委員會（IEC）、歐洲標準化委員會（Comité Européen de Normalisation / European Committee for Normalisation, CEN）、歐洲電氣標準化委員會（European Committee for Electrotechnical Standardization, CENELEC）及相關國際標準發展組織（Standard Development Organization, SDO）之標準化活動，以強化國際接軌，提升產業競爭優勢。

為加強正字標記推廣及提升全民標準化意識，本年度公告增列5種產品為申請使用正字標記之產品品目，擴大正字標記產品使用範圍，使正字標記成為國內產品驗證品質保證基礎；另辦理「CNS正字家庭同樂會」戶外主題活動及正字標記標章教學教案徵選活動，並透過網路社群結合實體活動之方式同步推廣正字標記。

## （二）業務成果

1. 配合政策及產業創新發展，本年度制定、修訂國家標準計342種，廢止不適用標準386種，現有國家標準計1萬4,572種。

### 國家標準業務

單位：種

年別	制定	修訂	廢止
104年	183	159	386
103年	211	141	87
增減(%)	-13.27	12.77	343.68

- (1) 配合本局杜絕不安全消費商品政策，積極制修訂自行車組件之標示、家用和類似用途電器－安全性、消防－手提滅火器、鞋類測定法、低動能遊戲用槍、玩具安全（一般要求）、水龍頭、輪椅、不銹鋼製餐盒、鮮

乳、食用油脂、食用豬脂、香辛料及調味料之檢驗法、精油等134種消費商品國家標準。

- (2) 為因應社會邁向環保的標準化需求，配合政府節能減碳及推動綠建築政策，制修訂風力機、電動機車用二次鋰電池組、電動機車電池系統、電動機車—整車性能試驗法、電動機車—安全規範、能源管理系統應用程式介面、雙燈帽發光二極體（Light Emitting Diode, LED）燈管—安全性要求、太陽光電系統等22種國家標準。
  - (3) 為健全資通訊產業應用環境，制修訂資訊技術—自動識別與資料擷取技術、資訊技術—安全技術、資訊技術設備—安全性、資訊技術—無線射頻識別裝置符合性測試方法、電力公用事業自動化通訊網路及系統、資料元件及交換格式、資訊技術—年長者及身心障礙者辦公設備之無障礙性指導綱要等10種國家標準。
  - (4) 配合產業需求及政策，制修訂機械安全、工具機試驗規範、機器人及機器人裝置、醫電設備、個人防護具、無障礙設計、化學品分類及標示、電（光）纜材料燃燒時釋出氣體之試驗、聚氯乙烯絕緣及被覆電纜、智慧型運輸系統、空調系統防火閘門耐火試驗法、門窗熱性能、液化天然氣—車裝式汽車燃料儲存用儲槽、銲接材料採購指南、預拌混凝土、塗料、紡織品—色牢度試驗法等176種產業基礎技術國家標準。
  - (5) 為推動國內團體參與國家標準編修，培植產業界標準化人才，依據「認可標準化團體作業要點」，認可臺灣智慧型電網產業協會等8個標準化團體，本年度完成「自行車—具方端固定之踏板軸及曲柄組合尺度」等31種國家標準草案建議稿。
2. 國際標準研析暨國家標準調和
- (1) 為提升國內產業國際競爭力及參與國際標準化活動，本局依「團體推動標準化活動補助作業規範」，補助多家公司及團體出席國際照明委員會

(CIE)、國際標準化組織 (ISO)、國際電工委員會 (IEC) 等組織舉辦之國際標準化活動，研討照明、無線充電、三維列印、無線射頻識別 (RFID) 及視訊編碼等國際標準，計有23人次，以掌握國際標準最新發展趨勢，並蒐集最新標準資料。

- (2) 辦理「國家標準資訊與產業技術標準管理系統」維護委外服務案，以提升標準制修訂相關作業效率，落實標準作業程序資訊化目標。
- (3) 為奠定國家發展之良好基礎，辦理國家標準與國際標準調和，完成智慧型自動化產業、智慧型電網、中文編碼及資訊處理、自行車等相關國家標準草案22種，確保我國標準與國際間之一致性，並撰研相關領域產業技術及國際標準研究報告4份，提供相關產業瞭解國際標準發展趨勢及產業動向。
- (4) 為掌握新興科技與相關之國際或區域標準最新發展趨勢，本局依「參與重點產業發展科技之國際標準化活動科發基金計畫」，積極選派本局技術專家參與中文編碼、電磁相容、電子封裝技術、施工架產品、工具機、長期照護制度、商品事故調查及安全性鑑定技術等國際標準化組織 (ISO)、國際電工委員會 (IEC)、歐洲標準化委員會 (CEN)、歐洲電氣標準化委員會 (CENELEC) 及相關國際標準發展組織 (SDO) 之標準化活動，計有16人次，以強化國際接軌，提升產業競爭優勢。

### 3. 參與區域及國際次世代行動通訊標準活動

- (1) 9月24日假臺北市臺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舉辦「第四代行動通訊 (4G) 國際標準暨第五代行動通訊 (5G) 趨勢」研討會，安排資策會及工研院之資通訊領域專家，針對4G市場現況及5G應用預測進行剖析，並說明國際電信聯盟無線通信部門 (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 Union Radiocommunication Sector, ITU-R) 及第三代合作夥伴計畫 (Third Generation Partnership Project, 3GPP) 之組織運作概況。此外，亦安排臺

灣資通訊產業標準協會（Taiwan Association of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Standards, TAICS）技術委員會副主席說明我國第五代行動通訊（5G）之擘劃願景與推動成果，期能協助業者及早投入5G技術研發及布局，進而積極參與標準制定活動，以建立關鍵智財權契機，並進行專利卡位與布局。



▲辦理「第四代行動通訊（4G）國際標準暨第五代行動通訊（5G）趨勢」研討會

- (2) 出席第三代合作夥伴計畫（3GPP）、電機電子工程師學會（Institute of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s Engineers, IEEE）之IEEE 802.16與IEEE 1609、歐洲電信標準協會（European Telecommunications Standards Institute, ETSI）之智慧型運輸系統（Intelligent Transportation System, ITS）技術委員會及國際電信聯盟（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 Union, ITU）等網通國際產業標準組織會議100人次。
  - (3) 於國際產業標準制定會議發表前瞻技術研發成果，共提出132件技術貢獻，其中49件獲接受，有機會爭取到關鍵智財權。
4. 國家標準及正字標記相關法規訂定及修正

因應執行正字標記業務所需，檢討修正現行不合時宜之法規，本年度修正公布「正字標記規費收費準則」、「正字標記品質管理驗證機構認可作業要點」、「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制定及修訂國家標準酬勞費及差旅費核發要點」、「電子商務/資料交換標準諮議會設置要點」等相關規定。

5. 活絡產業標準化相關活動及研析電子商務技術標準發展

補助產業團體積極參與國內及國際標準化事務，以掌握產業前瞻創新趨

勢，促進國內產業升級與轉型，健全國內標準化體系。本年度計補助產業團體參與國際或區域性標準化會議23人次、研擬國家標準建議稿43種及制定產業標準2種。

另為培育及訓練國內外產業標準化活動所需人才，落實推動架構及運作機制，以我國技術利基為籌碼，運用中華民國電子商務/資料交換標準委員會組織（Taipei Electronic Commerce/ Electronic Data Interchange Committee, TEC）名義參與電子商務標準組織會議，建立及維繫國際標準相關團體間之互動連結，並輔導及協助我國電子零組件製造廠商取得國際電工委員會電子元件品質評定系統（IEC Quality Assessment System for Electronic Components, IECQ）認驗證，強化我國電機電子產業零組件之品質，促進產品之拓銷，提升我國產業之競爭力，成果如下：

- (1) 完成標準化教育人才培訓1場次共計15位。
- (2) 出席電子商務技術標準相關會議4人次。
- (3) 完成亞太區貿易便捷化與電子商務理事會（Asia & Pacific Council for Trade Facilitation and Electronic Business, AFACT）年會國家進展報告1份。
- (4) 補助團體推動標準化活動計畫18件。
- (5) 輔導20廠家（含新廠家、升級新版IEC/IECQ標準廠家及自費申請廠家）申請IECQ國際組織認驗證，推廣IECQ制度29廠家及技術諮詢服務33件。

### 6. 加強正字標記推廣及提升全民標準化意識

- (1) 本年度公告增列CNS 60335-2-7「電動洗衣機」、CNS 60335-2-11「電動滾筒式乾衣機」、CNS 8696「鍋爐及壓力容器用碳鋼及鉬合金鋼鋼板」、CNS 14253-17「個人擒墜系統－第1部:全身背負式安全帶」、

CNS 15667「無鉛無銻防銹塗料」等5種產品為申請使用正字標記之產品品目，擴大正字標記產品使用範圍，成為國內產品驗證品質保證基礎。

- (2) 辦理「CNS正字家庭同樂會」戶外主題活動，於正字標記推廣網站建置網路活動訊息專區，同時透過各式網路媒體及臉書(Facebook)粉絲團推廣活動資訊，透過網路的高度訊息散播特性，讓更多民眾看見並瞭解正字標記，達到推廣正字標記之目的。



▲「CNS正字家庭同樂會」戶外主題活動看板

- (3) 本年度受理並審查廠商申請使用正字標記案，計核准69家工廠、101張證書；受理正字標記證書基本資料變更，計核准59家工廠、150張證書。
- (4) 自本局獲經濟部公告採認正字標記驗證制度為臺灣製MIT微笑產品驗證制度第二類驗證對象，至本年度已有166家正字標記廠商418件正字標記產品，獲得臺灣製產品MIT微笑標章使用授權。

## 7. 重要活動

- (1) 3月24日、26日及31日辦理3場「全國標準化獎推廣說明會」，推廣說明標準化作業重要性，並鼓勵國內各行業或專業團體及公司制定、推行標準，經由標準化作業流程，提升效率及競爭優



▲第16屆全國標準化獎推廣說明會與會人員座談

勢。參與者涵蓋政府部門、製造業、醫療業、金融業及服務業等行業，參與人數達150人。

- (2) 6月10日至9月10日辦理正字標記標章教學教案徵選活動，期望透過豐富及生動的互動教學教材，向國小學子傳達正字標記相關知識及品質保證之概念，強化民眾對正字標記之信賴度。



▲正字標記標章教學教案徵選活動文宣

- (3) 10月14日舉辦「第16屆全國標準化獎頒獎暨標準化推廣研討會」，活動以頒發第16屆全國標準化獎項為主軸（頒發標準化前瞻貢獻獎、團體標準化獎、公司標準化獎及標準化成就獎等4個獎項共計7個獎額），並搭配

2015世界標準日主題「標準－世界共通的語言（Standards-the World's Common Language）」，邀請專家針對當代標準化議題進行專題演講，傳達標準化之觀念；並公開表揚推廣標準化有功者，邀請得獎單位經驗分享、成果展示及交流互動。



▲劉局長明忠與得獎者合影留念



▲得獎單位展示並解說標準化推動成果

- (4) 為協助LED照明產業發展，並配合經濟部所屬單位共同達成「綠色能源產業旭升方案」之政策目標，本局邀集產、官、研各界代表，於101



▲LED照明相關國家標準說明會情形

年成立「LED照明標準因應小組」，期借重各界之專業與資源，共同推動我國LED照明標準化。於10月16日配合2015年世界標準日活動舉辦「LED照明標準因應小組暨LED照明相關國家標準說明會」，推廣使各界掌握LED燈具類產品，包括LED路燈、LED嵌燈、LED投光燈及LED燈具安全性檢測通則等國家標準之重點內涵，並使各界瞭解「LED照明標準因應小組」運作概況及分享相關資訊，提升標準化效益。

## 二、度量衡

### （一）業務報告

我國「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國家時間與頻率標準實驗室」及「國家游離輻射標準實驗室」之建立與維持，不僅對內能提供國人日常消費之磅秤、家用三表（水表、電表、瓦斯表）或計程車計費表，抑或醫院、實驗室所用之精密科學儀器等產業之追溯，對外能參與國際活動與比對，更可依循其準確度嚴格查緝不法，以維護公平交易環境，保障消費者權益。

由於國人對環境與健康的意識水漲船高，伴隨量測儀器的進步，以往無法檢測出之微量物質逐漸浮現，本局積極配合建立與民生息息相關的量測標準及檢討修訂相關法令，本年度完成擴建「單相交流電功率量測系統」、「單相交流電能量測系統」、「質量法高壓混合氣體供應驗證系統-驗證參考物質」、「氣體濃度稀釋裝置與分析設備校正系統」及「鈷-60 (Co-60) 水吸收劑量校正系統-石墨熱卡計」等 5套量測標準系統；改良「銥-192 (Ir-192) 原級標準

系統」及「鐳-109 (Cd-109) 射源活度原級標準」等 2 套量測標準系統；檢討「度量衡器檢定檢查辦法」等 8 項行政法規；修正稻穀水分計、計程車計費表、噪音計等 6 項度量衡器技術規範，以維持國家最高量測標準，滿足國內產業發展需求，完善計量管理制度及確保度量衡器計量準確性。

為響應本年度世界計量日主題「Measurements and Light (計量與光)」，本局舉辦「2015 年 520 世界計量日－國際計量發展趨勢研討會」，以及倡議本年度世界認證日主題「認證: 支持健康及社會照護的供給」，主辦系列研討會，以推廣正確的認證觀念及認證於醫療衛生的應用，並保障民眾之安全及權益。另持續辦理各產業領域量測技術研討會、計量從業人員教育訓練、校園教學活動及結合博物館特色辦理文物陳列展示及多樣性體驗活動，以推廣度量衡相關新知與觀念。

### (二) 業務成果

#### 1. 精進國家量測標準，發展量測技術，積極參與國際度量衡組織

- (1) 建立及維持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 17 個領域 134 套量測標準系統，提供國內產業及二級實驗室原級與次級標準校正服務計 5,154 件，並督導參與國際關鍵比對 17 件及量測追溯 22 件，已有 368 項量測標準登錄至國際度量衡局 (Bureau international des poids et mesures, BIPM)，確保我國國家量測標準之國際等同。
- (2) 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 (National Measurement Laboratory, NML) 已於 104 年順利加入國際度量衡委員會 (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Weights & Measures, CIPM) 技術諮詢委員會 (Consultative Committee, CC) 成為觀察員，並加入光度與光輻射諮詢委員會 (Consultative Committees for Photometry and Radiometry, CCPR) 成為 CCPR 觀察員，及獲長度諮詢委員會 (Consultative Committee for Length, CCL) 主席同意 NML 申請成為 CCL 觀察員，惟仍待國際度量衡委員會於 105 年舉行會議時投票決定。

- (3) 擴建「單相交流電功率量測系統」及「單相交流電能量測系統」，完成單相電力能量擴建，提供傳統之正弦波電力系統校正服務，並可提供電力計量標準追溯，滿足綠色能源及電力系統所使用新型計量設備之計量標準追溯，維護電度表之檢定公平性。
- (4) 擴建「氣體濃度稀釋裝置與分析設備校正系統」，提供國內空氣品質監測與勞工作業場所中一氧化氮 (NO) 與二氧化硫 (SO<sub>2</sub>) 氣體濃度稀釋與分析儀器校正之計量追溯需求，確保NO與SO<sub>2</sub>氣體濃度量測的準確度，達到降低勞工在作業場所中的危害風險以及維護居住環境空氣品質。
- (5) 擴建「質量法高壓混合氣體供應驗證系統-驗證參考物質」，提供國內標準氣體的原級追溯源，以確保氣體濃度量測的準確性，完善車輛排氣分析儀檢定檢查與「能源管理法」有關高耗能鍋爐設備能源效率監測用氧氣偵測器所需之標準氣體計量追溯，滿足國內工業與環境污染排放檢測與校正實驗室及氣體製造產業在氣體量測上的計量追溯需求，建立符合國內法規要求品質及國際標準之標準氣體供應驗證服務。
- (6) 擴建「Co-60水吸收劑量校正系統-石墨熱卡計」，提供國內放射治療高能醫用加速器腫瘤治療劑量追溯，確保國內放射治療劑量之準確性，提升病患之輻射安全及醫療品質。
- (7) 改良「Ir-192原級標準系統」，提供國內「遙控後荷式近接治療設備」（係利用遙控設備將放射源置於腫瘤附近或腫瘤內，用於殺死腫瘤的設備）之劑量追溯；改良「Cd-109射源活度原級標準」，提供核種使用單位準確之活度校正服務，提升第一線放射性核種檢測分析實驗室之準確度，並保障國人生活環境的輻射安全。
- (8) 持續參與國際量測標準比對及追溯，建立量測標準之國際追溯性，並將我國量測結果登錄於國際度量衡局（BIPM）之關鍵比對資料庫，使我國出具之校正或測試報告，能被會員國承認與接受，以減少貿易障礙。統計截至本年底之登錄成果如下表：

		總計	國家度量衡實驗室	游離輻射實驗室	時間頻率實驗室
登錄於國際度量衡局BIPM	本年度參與關鍵比對件數	17件	11件	2件	4件
	登錄校正與量測能量CMC資料庫	368項	270項	89項	9項

(9) 推動國內經濟合作發展組織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優良實驗室操作 (Good laboratory practice, GLP) 國家符合性監控系統，除維持與美國環保署簽署之「臺美優良實驗室操作相容確認書」外，亦積極推動與紐西蘭及歐盟國家合作，協商接受我國GLP國家符合性監控系統之方式與可能性。本局於3月派員參與歐盟之GLP工作會議；4月派員參加OECD GLP第29屆工作小組會議，瞭解會員國發展現況與資訊交流。目前國內計21家GLP試驗單位取得符合性登錄，有助我國輸銷國外的產品符合GLP相關法規要求，促進國際間的貿易往來，提升經濟效益。

## 2. 辦理量測技術擴散活動

(1) 3月17日及27日假臺北及臺南舉辦「新世代工具機及機械產業之檢測應用技術」研討會，廣宣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計量標準、追溯及校正等知識與重要性，發表「非接觸的主軸精度量測」及「應用雷射追蹤技術來快速精確的量測工具機三軸幾何誤差」等兩個主題，計有機械公會會員及業界廠商、計量從業人員等56個單位，131人參與。



▲辦理「新世代工具機及機械產業之檢測應用技術」研討會

- (2) 5月14日假國家游離輻射標準實驗室舉辦「第六次輻射偵檢儀器校正能力試驗研討會」，計有核能電廠、清華大學、輻射偵測中心、核研所等單位共36位技術專家參與。會中進行第六次輻射偵檢儀器校正能力試驗的總結報告，



▲辦理「第六次輻射偵檢儀器校正能力試驗研討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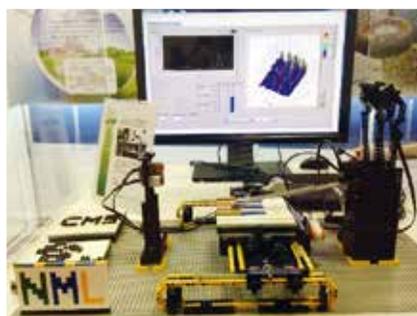
及台電放射試驗室之儀器校正業務介紹，另辦理第六次輻射偵檢儀器能力試驗共有國內5家實驗室參加，能力試驗執行時程為103年9月至104年5月，能力試驗結果，5家實驗室皆通過測試。

- (3) 5月21日假國家時頻標準實驗室舉辦「第五屆頻率量測能力試驗活動」說明會，並於7月31日舉辦總結會議，本次參加能力試驗活動18家實驗室皆順利通過本次能力試驗，提供國內時頻實驗室校正能力驗證的機會，進而健全全國時頻追溯體系。



▲辦理「第五屆頻率量測能力試驗活動」說明會

- (4) 6月16日至18日假臺北市貿南港展覽館舉辦「2015奈米科技展」，展出原子力顯微鏡（Atomic force microscope, AFM）樂高展具（係以樂高積木



▲原子力顯微鏡樂高展具

輔具仿奈米量測之重要工具「原子力顯微鏡」系統，堆疊其靜態形貌供各界瞭解），包含了量測圓球奈米粒子、量測深度樣品、量測間距樣品、校正AFM的標準件，並介紹近年奈米計量技術研究成果。

- (5) 7月3日假國家游離輻射標準實驗室舉辦「低放射性廢棄物量測比對研討會」，計有原能會、核能電廠、清華大學、輻射偵測中心、核研所等單位52人與會。



▲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量測比對研討會」

- (6) 7月31日、8月5日及12日假北、中、南區舉辦「機械產業精密量測的有效性研討會」，廣宣計量標準、追溯及校正等知識與重要性，計發表「量測追溯與國際等同」、「精密量測與誤差實務探討」、「機械設備的振動噪音」、「精密量測應具備的品質概念」等四個主題，計有機械公會會員及業界廠商、計量從業人員等350個單位，209人參與。



▲辦理「機械產業精密量測的有效性研討會」

- (7) 9月25日假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舉辦「2015精密機械計量技術研討會」，介紹符合工具機ISO檢測規範之量測技術，使用自動追蹤雷射干涉儀，快速與精準量測出工具機三軸21項幾何誤差，以提升工具機總合精度；同時在ISO 10791規範之加工測試件檢測，引進德國技術，使用

高精度三次元量測儀 (Coordinate Measuring Machine, CMM) 校正與虛擬三次元量測 (Virtual Coordinate Measuring Machine, VCMM) 評估方法，以提升工具機整體品質，計有機械產業等94個單位，219人參與。



▲辦理「2015精密機械計量技術研討會」

- (8) 10月14日假國家游離輻射標準實驗室舉辦「2015年游離輻射量測能力試驗總結研討會」，計有清華大學、各核能電廠、核研所等機構共55人與會。本次會議提昇國內放射核種分析實驗室技術能力，加強二級實驗室校正追溯鏈。



▲辦理「2015年游離輻射量測能力試驗總結研討會」

### 3. 推動優良交易用衡器及油量計計量管理制度

- (1) 鼓勵各觀光漁市場及公、民營市場、公司行號實施衡器計量管理制度；各市場須設置公秤、法碼，定期檢測市場衡器且作成紀錄；另一般公司行號使用之衡器亦須自備法碼及定期自行檢測衡器，其檢測用法碼亦須定期校驗或比對，通過本局實地評核即可登錄為「優良衡器計量管理業者」，全國已有76處公、民有市場及11家郵局獲頒「優良衡器計量管理業者證書」。
- (2) 鼓勵加油站自行備置標準量桶、定期自行檢測，即時調修器差超過評核標準之油量計，通過評核後核發優良油量計計量管理證書，提高民眾對加油站發油量之信賴，強化公平交易並保障消費者權益，全國已有975站獲頒「優良油量計計量管理加油站證書」。

4. 執行法定度量衡器檢定、檢查業務，維護交易公平環境
- (1) 完成全國法定度量衡器檢定檢查410萬3,335具、校正1,535具、法碼校驗4,732具、糾紛鑑定884具、受理檢舉案件253具，市場監督1萬6,726具，自主管理26萬5,234具。

### 度政檢校績效－按項目別分

單位：具

年別	總計	初次檢定	重新檢定	檢查	二級校正	校驗	糾紛鑑定	申訴舉發	市場監督	自主管理
104	4,392,699	3,212,800	800,750	89,785	1,535	4,732	884	253	16,726	265,234
103	3,713,312	2,689,353	693,453	99,337	1,852	4,055	864	485	12,854	211,059
102	3,559,223	2,472,286	792,935	99,749	1,802	2,856	717	335	12,973	175,570
增減%	18.30	19.46	15.47	-9.62	-17.12	16.70	2.31	-47.84	30.12	25.67

- (2) 完成制（修）訂「糾紛度量衡器鑑定辦法」、「度量衡器義務監視員遴聘及違規舉發程序管理辦法」、「度量衡器檢定檢查辦法」、「度量衡器型式認證管理辦法」、「計程車計費表型式認證作業要點」、「度量衡業務委託及監督稽核作業要點」、「度量衡業務委託及監督稽核作業程序」、「優良油量計計量管理加油站申請須知」等8項行政法規，以及「稻穀水分計檢定檢查技術規範」、「計程車計費表型式認證技術規範」、「計程車計費表檢定檢查技術規範」、「噪音計檢定檢查技術規範」、「倍頻濾波器噪音計檢定檢查技術規範」、「水量計檢定檢查技術規範」等6項度量衡器技術法規。
- (3) 參照交通部規範之計程車新式計費表增加多項功能，為符合新式計費表定置檢定需要，提升本局檢定能量，更新現有3套計費表定置檢定設備軟硬體功能，提供檢定結果直接判讀及資料儲存功能等，提升50%作業效率並增加檢定結果準確性。

- (4) 因應北北基計程車費率調整及交通部計程車新式計費表安裝，自9月1日起展開北北基營業區內近5萬7,000輛計程車計費表改（換）表檢定業務，並擴大服務據點增加4處臨時檢表場，以方便計程車業者就近辦理，並降低換表期間對業者及消費大眾生活不便利的衝擊。
- (5) 為瞭解國內各實驗室之質量校正能力，工研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舉辦法碼校正能力試驗，讓參與之實驗室透過實驗室間的比對，瞭解本身能力及與其他實驗室間之差異，並尋求解決之道，除可提升實驗室之質量校正水準外，並可維持國內標準之一致性，本局校正實驗室參與本次比對結果，完全符合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iwan Accreditation Foundation, TAF）認可實驗室之要求。
- (6) 完成「水量計使用年份與器差之關係」自行研究計畫，透過辦理本年度大臺北地區水量計檢查，針對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及台灣自來水（股）公司19營運分處所，共檢查4廠牌3,000具水量計作為統計樣本，經以線性迴歸進行分析，3廠牌水量計之器差均與使用年分成線性正相關，換言之，水量計隨使用時間愈久轉動愈快。本研究有助本局辨識各廠牌水量計風險等級，導入風險管理機制，據以輔導不合格率高之廠商主動改善產品品質，並適時將研究結果回饋於政策、法規制訂參考，提供改善之佐證資料。
- (7) 配合警政單位嚴格取締酒駕政策，新增移動式呼氣酒精測試器檢測系統2套，以建置本局中南部分局檢測能量，並於10月完成實體設備移撥至本局臺中分局及臺南分局，擴大檢測能量並縮短儀器送檢時間，取得警政單位配合受檢意願，以確保使用中酒測儀器符合相關法規規定及警方執法公信力，並維護受測民眾之權益。另首度試辦2臺紅外線式呼氣酒精分析儀檢查，掌握相關檢測技術，並預定於105年規劃增加公務檢測用紅外線式呼氣酒精分析儀檢測臺數。
- (8) 主動就網路傳載「荔枝害酒駕？」實際辦理檢測，本局於6月11日以現

有之呼氣酒精測試器對食用荔枝後立即進行酒測，初步檢測結果發現，食用荔枝後均可測得酒精反應，惟檢測值因人而異，尚不具規律性，食用荔枝數量對酒測濃度的影響亦不顯著。此外，後續媒體曾報導除荔枝外，蛋黃派等糕點類食物亦會影響酒測值，經檢測蛋黃派、龍眼（與荔枝風味相近）及蔬果三明治3種亦產生酒測反應，未來將規劃「食用食品對公務檢測用呼氣酒精測試器檢測結果影響」之研究。

- (9) 受理全國民眾申訴舉發計程車表、加油機、衡器等疑似不準確案件，總共檢測253具，不合格24具，不合格率9.5%。
- (10) 受理全國民眾申請家用三表糾紛鑑定，協助解決消費者與公用事業單位及業者間之紛爭，總計受理884具，不合格94具，不合格率10.6%。
- (11) 為營造公平交易環境及維護消費者權益，對使用中之度量衡器之準確性產生疑義時，提供申訴管道，以公正第三方受理民眾申請糾舉案件，並提供檢測結果，協助解決紛爭，藉此達到保障消費者權益，亦可確保度量衡計量準確。
- (12) 召開本局及所屬各分局度政業務一致性會議，共有28項議題獲具體共識，有助全國檢測一致性。
- (13) 本局接受電視臺邀訪，深入報導水表糾紛鑑定辦理情形，經指派專人模擬操作及解說水表及瓦斯表糾紛鑑定測試情形供其拍攝，播出後受到多



▲媒體記者採訪現場由專人模擬操作及解說水表糾紛鑑定辦理

家媒體關注，紛紛前來本局採訪，有利民眾了解本局糾紛鑑定業務，對民眾保障自身權益及本局推展相關業務有正面及積極的宣導效果。

- (14) 主動發布新聞稿澄清「磅秤下面墊泡棉變黑心秤」之網路傳言，並接受電視臺採訪，提供專業技術及設備協助其進行實測，藉此向社會大眾說明墊高後的磅秤只要能保持水平，不會影響其準確性，並提醒民眾購物秤重時，要注意磅秤歸零的動作，以及是否黏貼本局檢定合格「同」字印證，以維護自身權益



▲磅秤下面有無墊泡棉之比較圖：電子秤於正常桌面上是9000公克（左）；電子秤放置於有泡棉軟墊上是8970公克（右）（三顆標準法碼共重9000公克）

- (15) 辦理全國加油站加油槍檢查，總計檢查2萬2,966具，保障民眾加油時不會被揩油。
- (16) 協請警察單位辦理路邊攔查計程車6,012多輛，檢查計程車計費表是否合於規定並向駕駛宣導應定期（每2年）辦理重新檢定，以維護駕駛及乘客的權益。
- (17) 執行公私立醫療院所血壓計檢查及受理轄區小型醫療院所及捐血中心、榮民之家等公益法人或團體之血壓計檢測需求，總計檢查8,692具血壓計檢測服務。
5. 加強辦理度量衡器專案檢查，確保消費者權益
- (1) 1月2日至22日針對全國年貨大街、傳統市場、大型量販店及超級市場等246處所使用磅秤進行抽檢，總計檢查1萬7,627臺磅秤，合格者計1萬7,574臺，不合格者有53臺，合格率為99.7%，不合格磅秤均已加貼「停止使用」單，並且持續追蹤列管，以確保不再使用。



▲執行市場衡器（磅秤）專案檢查

- (2) 於5月28日至6月10日端午節前夕針對全國觀光風景區、傳統零售市場及量販超市等153處所使用的磅秤進行專案檢查，總計檢查6,239臺磅秤，合格6,215臺，不合格24臺，合格率達99.6%。
- (3) 中秋節前夕針對全國觀光風景區、傳統零售市場及量販超市等152處所使用的磅秤進行專案檢查，總計檢查4,913臺磅秤，合格4,910臺，不合格3臺，合格率高達99.9%，讓民眾安心採買。
- (4) 為確保民眾家用三表計量準確，本局抽檢家用三表共1萬1,711具，檢查結果合格1萬1,473具，不合格238具，不合格率為2%。不合格者均已加貼停止使用單，並發函通知水、電、瓦斯公司主動辦理用戶退費事宜。
- (5) 辦理度量衡市場監督業務，針對度量衡器陳列銷售場所、通路執行市場監督，杜絕違規器具之販售，保障合法業者及民眾權益，本年計清查度量衡器1萬6,726具，其中1具不合格，已當場告知業者禁止販售。
- (6) 為確保桶裝瓦斯足量填充，本局自94年迄今每年持續針對轄區桶裝瓦斯分裝場及瓦斯鋼瓶（容器）檢驗場辦理衡器專案檢查，檢查不合格率除逐年下降。本年度執行專案檢查，總計檢查1,184具衡器，檢查結果1,178具合格，不合格6具，合格率高達99.5%，本局將廣續維持嚴謹之檢定檢查管理機制，俾確保消費權益。

- (7) 為確保弱勢族群的權益，辦理本年度資源回收場磅秤檢查，總計檢查700具衡器，其中合格516具，不合格184具，不合格率26.3%，不合格磅秤均已加貼「停止使用」單，要求業者修理改正，調整後應重新申請檢定後，始可為交易使用。
6. 配合有關機關執行聯合稽查作業
- (1) 鑑於春節期間一向是大眾運輸的尖峰期，為維護消費者權益，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於2月2日上午會同本局及相關主管機關，分別於臺北火車站、桃園機場及高雄小港機場等3地，同步辦理本年度春節計程車聯合查核，對不符合規定之計程車計費表均當場予以處置。
- (2) 104年迪化街年貨大街活動於2月4日起跑，為配合臺北市「迪化街年貨大街活動」，辦理春節年貨大街交易用磅秤檢查，本局於2月3日下午即前往該年貨大街設置公秤，提供民眾比對重量，並配合於開幕當天記者會，執行年貨大街磅秤檢查。
- (3) 配合法務部廉政署調查地秤疑涉變更定程案，104年1月法務部廉政署北部地區調查組廉政官拜訪本局，表示該單位接獲檢舉，某政府機關工程廢料用地秤疑遭動手腳，廉政署偵辦小組當場查扣該地秤顯示器主機板、鍵盤等設備，以及過磅單等相關帳冊資料，將全案移送宜蘭地檢署複訊，本局配合偵辦單位需要，提供必要之協助。
7. 辦理量測技術訓練，強化檢測實務經驗，提升度量衡領域專業知識
- (1) 鑑於本年度北北基計程車費率調整及交通部推出新式計程車計費表，為確保本局及各分局於「計程車計費表輪行檢定器」檢定結果一致性，並強化同仁實務上知識及概念，於4月舉辦「計程車計費表輪行比對技術訓練」課程，透過解說檢定設備結構及量測原理，講師與同仁間就實務與未來改善建議進行充分討論，有助本局及各分局作業一致性及業務推動的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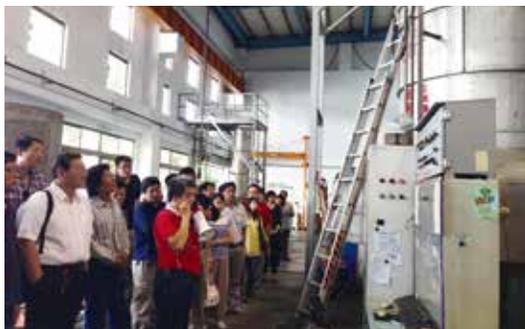
- (2) 舉辦「量桶（槽）遊校技術及不確定度評估教育訓練」課程，邀請工研院量測中心流量與能源研究室何宜霖資深工程師及本局林成發技正擔任講座，以確保本局及各分局之量桶（槽）遊校結果一致，以提升同仁在理論與實務上專業知識。
- (3) 辦理「衡器檢定檢查技術實務訓練」教育訓練，共計35人參訓，使本局及所屬各分局人員在衡器檢定檢查實務上能獲得完整知識。
- (4) 為增加本局對中南部公務檢測用酒測儀器檢測能量及維持公務檢測用酒測儀器檢查計量準確，依法採購2套移動式酒測器計量檢查系統，分別建置於本局臺中、臺南分局，並於採購合約中要求廠商辦理北、中、南3場教育訓練，提升同仁專業檢測技術能力以達到檢查技術一致性目標，確保使用中酒測儀器符合法規規定及提升警方執法公信力，維護受測民眾之權益。
- (5) 為因應規劃公告「以體積標示淨含量定量包裝商品管理」業務之檢測能量需求，建置使用玻璃比重瓶及數位密度計檢測液體密度之檢測技術與能力，並採購相關檢測設備，於採購合約中要求廠商辦理2場教育訓練，藉由檢測技術轉移，提升同仁專業能力及達到檢查技術一致性目標。
- (6) 辦理「多功能生理訊號模擬器」設備操作訓練，本項新設備於本年度完成採購，透過課程講授儀器設備原理、名詞定義、功能、操作步驟及結果判定，移轉檢測技術，並於現場準備待檢儀器實際模擬與操作，提升同仁檢測能力。
- (7) 辦理「油量計暨液體用量器原理與技術」、「質量領域儀器校正與量測不確定評估」、「衡器重要法規說明暨型式認證性能測試、檢定檢查原理與技術」及「度量衡法規執



▲辦理量測技術教育訓練

行及案例研討」等4場次專業教育訓練，共計308人參訓，以提升本局及所屬各分局度量衡檢定人員與計量技術人員之度量衡專業知識。

- (8) 辦理計量技術人員教學觀摩活動15場次，共計310人參加，以促進計量產業間的交流，增進計量技術人員對校正實驗室之認知。



▲辦理計量技術人員教學觀摩活動

#### 8. 重要活動及溝通說明

- (1) 辦理「新式計程車計費表改(換)表檢定作業相關製造、修理廠商說明會」，共有臺北市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臺北市、新北市及基隆市等地區25家計費表製造、修理業者出席會議，會中說明計費表改(換)表專案作業相關措施、流程及請相關業者協助配合檢定等事項之外，並獲致多項共識，使業者間及其與本局間的合作、互助更密切，業務順遂推展。



▲辦理「新式計程車計費表改(換)表檢定作業相關製造、修理廠商說明會」

- (2) 為維護交易公平，確保消費者權益，本局積極推動「優良計量管理制度」，本年度與臺北市政府市場處攜手合作，輔導臺北市公有市場導入優良衡器計量管理制度。累計迄今臺北市已有26家公有市場通過評核並完成登錄，預計至105年第1季將可達到40家市場，達成率將超過臺

北市公有市場總家數90%以上，可望為臺北市民及消費大眾營造公平、友善、可信賴的交易環境。



- (3) 520世界計量日系 ▲與臺北市政府市場處攜手合作，輔導臺北市公有市場導入優良衡器計量管理制度

列活動於5月12日

至20日由本局及所屬各分局結合各縣市度量衡商業同業公會等單位，配合本年世界計量日主題「計量與光」共辦理6項活動，總計770餘人參與，活動以學術研討會及技術研討會等方式進行；其多元活潑的宣達方式精采豐富，以理論與實務等循序漸進方式帶領學員深入計量領域，成功的促成計量與光的交流，並使產官學研各界更加瞭解國際計量發展趨勢與量測技術的前瞻願景。



▲辦理「2015年520世界計量日-國際計量發展趨勢研討會」

- (4) 6月9日配合本年認證日主題「認證:支持健康及社會照護的供給」舉辦「醫療衛生與認證研討會」，本次活動由本局劉局長明忠、全國認證基金會陳董事長介山及臺灣醫事檢驗學會謝理事長文祥代表致詞。會中亦邀請衛生福利部醫事司王司長宗曦主講「醫院評鑑及實驗室」；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高主任智雄主講「ISO 15189:2012在醫學實驗室應用之經

驗分享」。共有產、官、學344人與會討論，以擴大TAF認證於醫療衛生的應用，並保障民眾之安全及權益。



▲辦理「醫療衛生與認證研討會」

- (5) 結合博物館特色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簡稱科博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簡稱海洋館）及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簡稱科工館）合作辦理「櫟栗在木—臺灣殼斗科植物特展教育活動」、「一瞬之光—海洋研究的量與光體驗活動」及「翻轉單位玩數字」等活動，推廣度量衡相關業務，主題設計新穎有趣，深受民眾歡迎，總計約1萬3,600餘人參加。另執行「文物數位典藏計畫」，完成60件實體文物與1,000頁平面文物數位化及10位耆老口述歷史訪問工作，以傳承歷史並藉由無遠弗屆網路傳達相關知識(網址為：<http://asmi.nstm.gov.tw/home.aspx>)。



▲與海洋館（左）及科工館（右）合作辦理度量衡相關業務推廣活動

- (6) 在法定度量衡單位推廣方面，本年度赴新北市、臺南市、高雄市、花蓮縣、彰化縣、宜蘭縣、桃園市、基隆市、新竹縣、南投縣、屏東縣

等19所小學，共辦理41場次校園教學活動，以淺顯易懂方式，與學童做雙向溝通，深入校園有效擴展正確計量觀念，總計約1,300人參加。



▲辦理法定度量衡單位校園推廣活動

- (7) 配合世界計量日主題製作生動有趣的度量衡單位宣傳短片「失落的魔戒」1部，並利用短片及文字方式，於網路、行政院LED文字跑馬燈及LCD數位多媒體電子看板等管道，推廣法定度量衡業務。



▲度量衡單位宣傳短片「失落的魔戒」

- (8) 為提升國內計量工作品質與技術層次，達成計量人員專業化之目標，特分別於5月至10月辦理7場次甲、乙級計量技術人員考試，在全國分設北區、中區及南區考場，累計到考人數達3,134人，合格率为75.6%，顯示計量產業界對本局推動計量技術人員考試制度之熱烈支持與肯定。
- (9) 計量學習服務網結合計量技術人員電腦化考試平臺，提供計量業者一嚴謹且透明公開之線上計量考試平臺，民眾透過計量學習服務網即可獲得學習、諮詢及考試等多元服務；本年度計有1萬3,053人次上網學習，會員1萬424人。
- (10) 發布12則中（英）文新聞稿、利用行政院新聞傳播處統籌之LED字幕機發布重要活動訊息、業務執行成果及重要資訊廣為周知。

### 三、商品檢驗與檢測驗證

#### （一）業務報告

近年來消費商品發展多元繁複，大大提供民眾便利及多元化選擇，但伴隨而來為時有所聞的商品安全性問題；本局為專責商品檢測驗證機關，為保障國人使用安全之商品，防止有毒化學物質危害國人健康，逐年擴大及修正應施檢驗商品的項目及範圍，為全民消費安全進行把關。

為強化我國檢驗能力，本局透過加強人員訓練、精進檢驗技術及擴大試驗室驗證效能，並結合運用民間檢驗資源，接受民間試驗室申請成為指定試驗室，開放電機及電子產品（266個品目）檢測，提供產業便捷檢測環境。另為提升目前本局指定商品驗證機構之業務執行嚴謹度，確保其運作效能，落實辦理國內指定商品驗證機構之評鑑追查工作。

另在拓展我國水產品外銷市場方面，於104年修正「外銷食品及飼料衛生安全管理系統登錄產品類別決定原則指導說明書」、「輸歐盟水產品取樣及分析作業指導說明書」及「外銷食品及飼料廠場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管理系統驗證基準」部分規定等，使外銷水產品檢驗業務更臻完善。並於同年舉辦「外銷漁產品衛生管理法規教育訓練」，使業者、本局及相關單位業務同仁明瞭外銷漁產品官方管理規定及歐盟等國家衛生管理制度，進以提升外銷漁產品官方管制作業成效，協助我國廠商維持並拓展外銷市場。

#### （二）業務成果

##### 1. 強化商品檢驗

###### （1）訂定及修正檢驗規定

依據國家標準修訂公布及商品管理實際需求，檢討並修正「應施檢驗防護頭盔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應施檢驗石油製品之相關檢驗規

定」、「應施檢驗聚氯乙烯塑膠管之相關檢驗規定」、「應施檢驗玩具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應施檢驗機車用外胎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應施檢驗水泥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應施檢驗寢具商品品名」、「應施檢驗汽車用外胎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應施檢驗空氣調節機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自願性產品驗證實施辦法」、「廠場取樣隨時查驗作業程序」、「外銷食品及飼料衛生安全管理系統登錄產品類別決定原則指導說明書」、「應施檢驗水泥商品檢驗作業程序」、「塗料商品檢驗作業規定」、「輸歐盟水產品取樣及分析作業指導說明書」、「輸歐盟水產品廠場管理系統驗證基準」、廢止「個人防護用具商品型式試驗作業規定」及訂定「個人防護用具商品檢驗作業規定」，以完善商品檢驗作業。

### (2) 新增及廢止應施檢驗品目與修正檢驗標準

- A. 新增「兒童雨衣」及「非木質手杖」等2類商品為應施檢驗品目。
- B. 完成檢討「應施檢驗水性水泥漆」、「導電用PVC管」、「水泥」、「車用柴油」、「玩具」、「自行車用防護頭盔」、「機車用外胎」、「汽車用外胎」、「低壓三相鼠籠型高效率感應電動機」、「螢光燈管」、「省電燈泡」、「螢光燈管用交流電子式安定器」、「貯備型電熱水器」、「配線用插接器」、「電源線組」、「壓力鍋」、「LPG調整器」及「卡式罐」等18種商品檢驗標準版本更新事宜。
- C. 研擬於105年將「旅行箱」、「運輸墊板用合板」、「製麵包機、食物烘乾機」、「投影機」及「多媒體自動資料處理機」等商品列為應施檢驗品目，以增進商品安全。

(3) 基於政府一體及行政協助原則，本局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與財政部委託，積極辦理進口飼料與酒類之邊境查驗業務，以確保國人健康安全，

本年辦理輸入飼料邊境查驗工作約4,802批次；辦理進口酒類查驗之取樣檢驗業務約2,009批次。

## (4) 檢討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

A. 因應行政院推動標章整合政策，於6月10日及10月30日公告停止實施應用深層海水產製食品類產品9種之自願性產品驗證，並分別於12月25日公告廢止「深層海水取水設施檢查作業要點」與「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作業要點」及於12月31日公告廢止「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辦法」，另配合深層海水產業有深層海水原水之證明需求，於10月27日公告自105年1月起依據「自願性產品驗證實施辦法」實施「深層海水原水自願性產品驗證」，並配合於11月3日發布訂定「深層海水原水自願性產品驗證作業規定」，俾利驗證制度之順利實施。

B. 有關「有機紡織品自願性產品驗證」業務，因現今國際間有機原料產量有限且驗證標準之門檻高，有機紡織品之市占率不易提升，環保紡織品已傾向回收紡織品之領域發展，爰配合行政院推動標章整合政策及徵詢登錄廠商意見後，於1月22日公告停止「有機紡織品實施自願性產品驗證之驗證」。

## 2. 精進檢驗技術

(1) 參與辦理5月25日至29日於臺北圓山飯店舉行2015亞太電磁相容（Asia-Pacific International EMC Symposium, APEMC）國際研討會，內容包含最新檢測技術、各國管理制度、檢測標準進展及電腦模擬等，讓相關技術人員與國內外電磁相容（Electromagnetic Compatibility, EMC）產官學研各界充分交流，並可快速吸取最新EMC技術。

(2) 辦理「能源科技產品設計比賽」、「身心障礙與高齡者輔具通用設計競賽」及「市售友善身心障礙與高齡者輔具產品示範評選」，結合產、

官、學、研各領域，以推廣設計技術，提升國內設計能力，設計具有高度市場性、創意及量產潛力的相關產品，以達到提升生活品質、促進產業發展。

- (3) 辦理金屬工業發展研究中心與日本海事協會（Nippon Kaiji Kyokai, ClassNK）簽署再生能源產業合作備忘錄，結合臺日雙方持續進行標準檢測驗證技術合作與交流，除可共同發展具颱風與地震環境區域差異性標準，另以國產化風力機作為樣機共同發展驗證技術，取得國內與日本雙驗證，順利協助國內廠商將國產離岸風力機開拓日本等海外市場。
- (4) 辦理於第41屆臺北國際電子產業科技展覽會設置「智慧應用驗證專區」，向各界展現智慧電子與綠能產品驗證平臺，積極推動國內檢測驗證技術與國際接軌，以引領國內產業發展，開拓國際市場。
- (5) 推動能源科技產業專業檢測團隊，為業者提供技術服務，減低產品送測與進入市場的複雜問題，提升國內產業技術水準並與國際接軌，促進國內外市場競爭力與佔有率，進而打入全球供應體系。
- (6) 於EMC&SI 2015國際研討會發表「Software-related EMI test pattern auto-generation for 2-stage pipeline microcontroller」；於APPEEC 2015國際會議發表「Conformance Test for IEDs Based on IEC 61850 Communication Protocol」、「Applic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Zigbee Technology for Smart Grid Environment」、「Analysis and Applications of the Measurement Uncertainty in Electrical Testing」、「Probabilistic Approach for Optimal Active Power Quality Compensation Device Placement in Power System」論文4篇；於2015 APEMC國際會議發表「Analysis of Taiwan Residential Districts Power Sources by Using Hydrogen Fuel Cells」、「The Importance of the Antenna in EMC Measurements: Results of a Comparison Test for a Bore Sight Antenna and a Normal Antenna from 1 GHz-6 GHz」、「Investigation of Off-board DPI Method」論文3篇；於2015年環境分析

化學研討會發表「利用ESI-MS (electrospray ionization; 電噴霧噴離質譜儀) 建立生質柴油指紋圖譜資料庫」等論文共15篇，提升本局學術聲望。

### 3. 擴大試驗室驗證效能

- (1) 為擴大運用民間資源，本局接受民間試驗室申請成為指定試驗室，提供產業便捷檢測環境，為提升指定試驗室檢測業務品質，透過實地評鑑及缺失矯正計畫等審查工作，有效管控該等試驗室之品質。另為提升目前本局指定之商品驗證機構之業務執行嚴謹度，確保其運作效能，辦理國內指定驗證機構之評鑑追查工作。
- (2) 完成「全國公證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食品實驗室-高雄」、「景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等4家外銷水產特約試驗室之業務查核；完成「財團法人台灣玩具暨兒童用品研發中心」、「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綠色產品測試實驗室」、「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檢定/測定實驗室及綠色產品測試實驗室」、「財團法人台灣燃氣器具研發中心燃氣器具檢測實驗室」、「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產品安全實驗室」、「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電氣安全試驗室」、「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觀音安規及電磁相容測試實驗室」、「亞信檢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規實驗室」、「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學實驗室」、「世電電測有限公司安規實驗室」、「安盛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譯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弘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神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穩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6家指定試驗室不定期追查。
- (3) 完成「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 (Electronics Testing Center, ETC)」、「明道學校財團法人防火檢測研究中心 (MDEEC)」、「國立成功大學防火安全研究中心 (Fire Protection and Safety Research

Center, FPSRC)」、「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Metal Industries Research & Development Center, MIRDC)」、「財團法人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Precision Machinery Research & Development Center, PMC)」、「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Industri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ITRI)」及「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Taiwan Electric Research & Testing Center, TERTEC)」等7家國內委託驗證機構之定期查核。

#### 4. 拓展我國水產品外銷市場

- (1) 提送通過本局外銷食品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之加工廠名單及通過行政院漁業署登錄漁船名單至輸入國審核登錄，截至12月底止，越南核可登錄49家加工廠，中國大陸核可登錄65家加工廠，巴西核可登錄35家加工廠，俄羅斯22家加工廠及60艘漁船，歐盟33家加工廠及142艘漁船。
- (2) 因應輸入國要求，已完成漁產品各式外銷證明書計4,875件，變更證書2,407件，共計7,282件。
- (3) 通過本局資格審查，可執行外銷水產品特約檢驗之登錄試驗室共計14家。
- (4) 為使外銷水產品檢驗業務更臻完善，於2月26日修正「外銷食品及飼料衛生安全管理系統登錄產品類別決定原則指導說明書」、8月24日修正「輸歐盟水產品取樣及分析作業指導說明書」，及於9月16日修正「外銷食品及飼料廠場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管理系統驗證基準」部分規定及「輸歐盟漁產品廠場管理系統驗證基準」部分規定，其中「輸歐盟漁產品廠場管理系統驗證基準」名稱並修正為「輸歐盟水產品廠場管理系統驗證基準」。
- (5) 為符合歐盟、俄羅斯及巴西要求輸出國訂定監視計畫，於104年3月6日訂定「104年度外銷漁產品衛生安全監視計畫」及「104年度外銷漁產

品加工廠用水用冰衛生安全監視計畫」。

- (6) 為維持我國持續列入歐盟核可養殖漁產品第三國名單，於3月17日提送我國輸歐盟養殖漁產品104年度殘留監視計畫及103年度監視計畫結果等資料予歐盟執委會審核及評估，以維持我國持續列入歐盟核可養殖漁產品第三國名單。
- (7) 配合歐盟執委會健康及食品安全總署推動「歐盟貿易管制專家系統」，於6月1日全面採該系統核發輸歐盟水產品電子衛生證明，協助輸歐盟水產品順利通關。

### 5. 辦理訓練及研討會

- (1) 為提升品管驗證人員專業能力，辦理「品管驗證作業人員訓練」1場次。
- (2) 辦理商品檢驗檢測人員之資格認定制度，完成「金屬製品中碳硫元素檢測人員資格鑑定」、「橡塑膠產品檢測人員資格評估」、「太陽眼鏡商品檢測人員資格評估」及「影音產品之接觸電流檢測人員資格認定評估」4項培訓，強化檢測產業人力資源，協助產業界檢測人才之養成及合作服務。
- (3) 為順利推動電子核發輸歐盟衛生證明，於3月3日及5日舉辦2場次「歐盟貿易管制專家系統（TRAdE Control and Expert System, TRACES）說明會」。
- (4) 為提升各單位相關業務同仁執行我國輸歐盟漁產品官方管制作業之有效性及一致性，於5月26日辦理「104年度輸歐盟漁產品官方管制人員內部稽核行前訓練」。
- (5) 為使業者、本局及相關單位業務同仁明瞭外銷漁產品官方管理規定及歐盟等國家衛生管理制度，進以提升外銷漁產品官方管制作業成效，協助

我廠商維持並拓展外銷市場，於6月15日至16日及7月6日至7日辦理2場「外銷漁產品衛生管理法規教育訓練」。

- (6) 配合我國食品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法規更迭，使本局及各省外銷漁產品權責機關同仁執行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Hazard Analysis and Critical Control Points, HACCP）系統驗證作業有一致性作法，於7月23日至24日辦理「外銷漁產品HACCP一致性教育訓練I（官方人員班）」。
- (7) 為使本局及各省外銷漁產品權責機關同仁熟悉HACCP內涵，並提昇本局HACCP驗證廠場之自主管理與廠場實施HACCP之正確性，本局於本年9月21日至22日辦理「外銷漁產品HACCP一致性教育訓練II」。
- (8) 為使本局同仁對玩具品目判定一致性，於10月27日下午2時假本局簡報室召開「104年應施檢驗玩具品目判定及標示一致性研討會」。
- (9) 11月2日至4日舉辦「104年度『商品驗證』暨『工廠檢查』人員訓練」。
- (10) 為使業者、本局及相關單位業務同仁明瞭水產品追蹤追溯管理，並預為因應歐盟於11月18日至26日來臺查核我國水產品廠場，針對說明常見受稽核問題、硬體及管理系統之缺失進行案例說明，於11月6日假本局簡報室辦理「水產品追蹤追溯管理與國外來臺查核案例說明會」。
- (11) 為使本局對防火門管理一致性，於104年8月25日邀請本局建築用防火門指定試驗室、驗證機構及相關公會等單位召開「建築用防火門檢驗技術一致性會議」，研商有關該商品型式試驗報告書之審查判定、驗證登錄查核及檢舉案件處理事宜。
- (12) 為使旅行箱列檢規劃案可行作法獲致多數共識，召集業者與本局相關單位於8月7日辦理「研商旅行箱商品列為應施檢驗商品相關事宜會議」；另為配合業者降低檢驗費用與簡化行政程度之需求，召集本局相關單位

於10月23日辦理「研商旅行箱商品檢驗作業規定（草案）會議」。

#### 6. 維持優質管理系統驗證

(1) 本年度通過本局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驗證廠商854家、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廠商196家、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廠商144家、TOSHMS 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130家、ISO 22000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廠商31家、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16家及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驗證7家。

#### (2) 外銷食品及飼料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業務

A. 截至本年底止，通過外銷食品加工廠HACCP系統驗證之工廠共78家。

B. 截至本年底止，通過外銷食品加工廠輸歐盟漁產品衛生管理系統驗證之工廠共34家。

C. 本年通過外銷食品倉儲廠系統驗證之工廠共4家。

D. 本年通過食品用冰製冰廠系統驗證之工廠共1家。

#### 7. 重要活動

##### 辦理檢驗規定業者說明會

活動名稱/地區		日期	說明重點
歐盟貿易管制專家系統 (TRAdE Control and Expert System, TRACES) 說明會	國際貿易局	3月3日	協助業者瞭解歐盟貿易管制專家系統，俾推動我國外銷水產品業務加入該系統，深化我國與歐盟經貿事務。
	中山大學	3月5日	
螢光燈管及其安定器修正檢驗標準版次業者說明會	臺北總局	5月20日	協助業者瞭解螢光燈管及其安定器修正檢驗標準版次。
修正『網路多媒體播放器』及『投影機』商品檢驗標準及檢驗規定業者說明會。	臺北總局	5月27日	協助業者瞭解『網路多媒體播放器』及『投影機』商品檢驗標準及檢驗規定。

活動名稱/地區	日期	說明重點
修正應施檢驗木製板材類商品檢驗規定業者說明會	臺北總局	5月19日
	臺中分局	5月22日
	高雄分局	5月26日
修正應施檢驗木製板材類商品檢驗規定。		
木質手杖列檢業者說明會	臺北總局	8月22日
		邀請台灣區製傘工業同業公會及嘉雲製傘、志昌洋傘、福太洋傘及齊威國際公司等大廠開會討論公告列檢前尚待解決事項。
修正玩具商品檢驗作業規定草案說明會	臺北總局	9月16日
	臺中分局	9月22日
	高雄分局	9月23日
		協助業者瞭解玩具商品檢驗作業規定。
電機電子類應施檢驗商品納入限用有害物質 (RoHS) 含有標示規定業者說明會	臺南分局	8月26日
	高雄分局	
	臺北總局	8月28日
	臺中分局	9月22日
		協助業者瞭解電機電子類應施檢驗商品納入限用有害物質 (RoHS) 含有標示規定。
修正開飲機檢驗規定業者說明會	臺北總局	10月23日
		協助業者瞭解開飲機檢驗規定。
推動 (烤漆) 熱浸鍍鋅鋼捲商品列檢相關研商會議	臺北總局	4月1日
		9月23日
		12月23日
		邀請鋼鐵公會、電機電子公會、關務署及貿易局召開會議，會議決議排除烤漆熱浸鍍鋅鋼片之適用。
		裁剪業者來局說明列檢對其產業之衝擊。
		本局邀請國內鋼鐵廠、進口商及下游裁剪業就檢驗方式、檢驗範圍、次雜級料及復運出口等事宜提出討論。

## 8. 業界交流

- (1) 4月29日本局與臺灣區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於第一會議室召開「研商冷氣機檢驗標準改版作業會議」。
- (2) 4月29日召開「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退場機制座談會」，針對停止驗證時程及本局後續推動深層海水驗證之作法聽取各方意見。
- (3) 6月29日日本品質保證機構 (Japan Quality Assurance Organization, JQA) 來訪，於本局第三會議室洽談相互承認協議 (Mutu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MRA) 執行細節。

- (4) 9月21日召開「深層海水原水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業者說明會」，針對研擬深層海水原水自願性產品驗證作業規定草案及其他相關規劃聽取各方意見。
- (5) 10月27日本局第一會議室冷凍空調公會林理事長坤煒拜會王副局長，研商「冷氣機檢驗標準改版作業會議」。
- (6) 11月12日本局與臺灣區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於該公會會議室召開「研商冷氣機檢驗標準改版作業會議」。
- (7) 11月10日及13日前往鶯歌「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彰化「上傳實業有限公司」，瞭解國內產製水龍頭產品之業者對本局規劃將水龍頭列為應施檢驗品目範圍意見。業者表示應參考國外給予業者至少2年緩衝期，以添購無鉛鑄造機及改裝無鉛銅加工專用設備等事宜。

## 四、商品安全管理

### (一) 業務報告

近年來層出不窮的黑心食品、問題商品事件，導致民眾人心惶惶，消費者對於廠商信任度日漸下降。為重新建立民眾消費信心，本局持續辦理市場商品檢查等業務，強化風險管理機制，並推動國際及兩岸消費品安全合作，落實源頭管理、邊境管理及市場監督管理；以多管道蒐集商品安全資訊，亦加強違規商品之回收改正、商品事故通報處理、進口異常商品稽核及推動義務監視員制度，為民眾消費安全進行把關。

另考量網路發達和手持行動裝置的普及化，本局積極辦理多項宣導短片、網路有獎徵答活動及問卷調查，透過網路互動廣泛收集民眾意見，作為日後規劃政策之參考，並編製「消費者保護業務簡訊」雙月、「檢驗抢鲜報」月等，登載於本局「商品安全資訊網」及所屬分局網頁，提供民眾最新商品安全資訊。

針對網購通路方面，透過「應施檢驗商品檢索網」向網路平臺業者及網拍賣家，宣導應施檢驗商品範圍，並增加資訊揭露規定，提醒業者自發自律，維護消費商品安全。並持續擴充商品安全資訊網，提供業者、消費者等線上通報商品事故及商品安全相關資訊，針對不安全商品，迅速依法採取適當處置措施，以確保民眾購物皆能買的安心，用的放心。

### (二) 業務成果

#### 1. 辦理市場購樣檢測及專案市場檢查

針對高風險或民眾關切之商品，辦理專案購樣檢測，本年計有單相馬達、開飲機、塑膠娃娃玩具、中藥電煮壺（煎藥壺）、兒童塑膠鞋、衛生紙、電捕蚊燈、老人穿著棉織品、充電式刮鬍刀、卜特蘭水泥、筆記型電腦及塑膠軟質桌墊等40案，並召開記者會及發布新聞稿公布檢測結果（詳如附表），以保護大眾消費安全。

- (1) 辦理節慶商品購樣檢測，公布手提燈籠、攜帶式卡式爐等2項節慶商品之檢測結果，提供消費者選購參考資訊，並提醒民眾購買時應注意事項。
- (2) 與消費者文教基金會合作購樣檢測，計完成暖暖蛋、成人紙尿褲、兒童雨鞋、行動電源、平板電腦及拼接式發泡素面塑膠地墊等6案。
- (3) 針對危害風險較大及違規頻率較高之商品，辦理專案市場檢查及購樣檢測計畫，共完成食品玩具、泡泡水玩具、太陽眼鏡、槍型玩具、行動電源、藍芽喇叭音箱、拼接塑膠地墊、電源線組（延長線）、毛巾、家用壁上插座、3C二次鋰電池、行車紀錄器、USB電源供應器、兒童帳篷、車用空氣清淨機及萬用型轉換插頭等商品市場檢查或購樣檢測；不符合規定之商品均依法追蹤調查，視違規情節處以罰鍰、限期回收改正、停止陳列銷售及廢止證書等相關處分，並積極控管不符合商品流向，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 (4) 本年市場檢查5萬4,004件（含實體店面及網路查核），購樣檢驗2,220件（含非應施檢驗商品），驗證登錄工廠取樣檢驗1,863件。
- (5) 為防止不安全消費商品進入國內市場，針對驗證登錄商品，依據其風險危害程度於邊境辦理查核措施，截至本年底止共計辦理驗證登錄商品邊境查核案1,750件。

## 2. 辦理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

- (1) 經濟部「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大隊」查緝進口異常商品，設立臺北、基隆、新竹、臺中、臺南、高雄、花蓮等7個分隊，並會同各協辦機關執行聯合稽核，本年包括項目有標示異常、品質異常、智慧財產權異常及進口程序異常之商品等。

- (2) 本年重點查緝對象為成衣、寢具及毛巾等傳統產業商品，並以偽標、剪標等產地標示不實者為稽核重點，至本年底已執行285次聯合稽核，查獲標示不實或不符等異常商品數量計6萬2,907件。



▲不符規定之剪標商品

- (3) 「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大隊」未來將持續蒐集情資，加強查核商品標示異常情形，並與跨部會單位合作，防制產地標示不實之商品進入市場販賣，防範進口異常商品衝擊國內產業發展，保障國內消費者及合法經營業者權益。

## 3. 義務監視員協助舉發市場違規商品

- (1) 本局自80年起推動之商品義務監視員制度備受肯定，本年持續擴大招募。為使商品義務監視員熟悉作業方式，以順利協助本局舉發市售不符合檢驗規定之商品，本年辦理7場次「商品義務監視員職前作業說明會」，講授市場監督法規及實務等課程，使義務監視員瞭解應施檢驗商品之相關規定，以提升查核成效。

(2)截至104年本局遴聘之商品義務監視員計1,012名，104年商品義務監視員反映件數計2,600件，依統計顯示應施檢驗商品2,060件及商品標示案件516件為涉違規之大宗。

104年義務監視員反映案件統計

類別	件數
應施檢驗商品	2060
度量衡案件	0
正字標記案件	0
商品標示案件	516
其他	24
總計	2,600

#### 4. 實施報驗義務人強制商品事故通報制度

本局為有效掌握不安全商品訊息，迅速採取因應措施，依「商品檢驗法」第49條第4項規定，授權訂定「應施檢驗商品發生事故通報辦法」，強制課與報驗義務人於獲知事故之日起3個工作日內，負有向本局通報之義務，並訂定發布「應施檢驗商品發生事故通報與處理作業程序」。

- (1) 舉辦「認識檢驗商品說明會－商品事故通報宣導」，向業者及消費者說明商品事故通報相關規定及召回訊息，計7場次。
- (2) 共接獲商品事故通報案件180件，扣除重複通報、移轉其他單位處理及非屬商品事故（依其他作業程序處理）共38件，故成案進行調查者計142件，均派員訪查廠商及消費者，瞭解商品事故發生原因，針對不安全商品，依商品檢驗法及消費者保護法等相關法規，要求業者採取矯正措施並辦理資訊揭露及後續追蹤等事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 5. 持續擴充商品安全資訊網

- (1) 「商品安全資訊網」（網址：<http://safety.bsmi.gov.tw>），提供業者、消費者等線上通報商品事故及商品安全相關資訊。本局接獲商品事故通報

案件後，即派員進行調查，並針對不安全商品，迅依相關法規採取適當處置措施；公告商品召回訊息計14則。

- (2) 主動蒐集美國消費者產品安全委員會（Consumer Product Safety Commission, CPSC）、歐盟商品快速警示系統（Rapid Alert System for Non-

Food Consumer Products, RAPEX）及外館通報瑕疵商品資訊計1,622則，並公布於商品安全資訊網之「商品瑕疵訊息」專區。

- (3) 公布違反商品檢驗規定之商品及廠商資料明細表於商品安全資訊網之「違規商品資訊」專區，本年計有451件罰鍰案件。



▲「商品安全資訊網」

## 6. 不安全商品通報

依據「海峽兩岸標準計量檢驗認證合作協議」，本局將所查獲之進口中國大陸不安全商品訊息，通報陸方主管機關加強監管計185件，中國大陸進口玩具類商品不合格率由99年2.74%降至104年0.92%，有效遏止不安全商品流入市面。

## 7. 重要活動及宣導

- (1) 辦理「認識檢驗商品說明會」，期使各公務機關採購人員與經銷商業者（包括3C賣場、大賣場、購物頻道及網路業者等）採購及銷售檢驗合格之應施檢驗商品，以防範黑心商品在市面上流通，計7場次。
- (2) 分赴學校、展覽場及大賣場辦理商品安全說明活動，教導消費者如何選購檢驗合格商品，避免購買不合格之劣質商品，以保障消費權益，計531場次。

附表 104年1-12月份市場購樣檢測發布情形結果一覽表

項次	檢驗商品	發布時間	總件數	品質不符合件數	不符合率
1	暖暖蛋	104.01.12	12	2	17%
2	單相馬達	104.01.20	8	0	0%
3	開飲機	104.01.21	15	2	13%
4	浴室用電暖器	104.01.23	6	0	0%
5	電暖水袋	104.02.17	5	2	40%
6	塑膠娃娃玩具	104.02.25	20	12	60%
7	手提燈籠	104.03.02	15	3	20%
8	中藥電煮壺（煎藥壺）	104.03.23	15	1	7%
9	兒童塑膠鞋	104.03.25	15	2	13%
10	家庭用燃氣熱水器用排氣管	104.05.06	21	0	0%
11	充氣玩具	104.05.13	20	1	5%
12	成人紙尿褲	104.05.25	15	3	20%
13	衛生紙	104.06.08	34	17	50%
14	兒童雨鞋	104.06.08	12	6	50%
15	電捕蚊燈	104.06.29	10	0	0%
16	泡泡水玩具	104.07.06	17	4	24%
17	市售老人穿著的棉織品	104.07.07	12	0	0%
18	充電式刮鬍刀	104.07.22	10	0	0%
19	卜特蘭水泥	104.08.03	10	0	0%
20	冷藏箱	104.08.03	8	0	0%

項次	檢驗商品	發布時間	總件數	品質不符合件數	不符合率
21	家庭用燃氣熱水器	104.08.18	10	0	0%
22	行動電源	104.08.20	24	0	0%
23	筆記型電腦	104.08.26	10	0	0%
24	槍形玩具(含水槍玩具)	104.08.27	20	2	10%
25	市售塗料商品	104.09.02	10	0	0%
26	嬰幼兒學步車	104.09.07	20	0	0%
27	產業用防護頭盔	104.09.14	10	2	20%
28	涼蓆	104.09.18	20	2	10%
29	攜帶式卡式爐	104.09.22	10	1	10%
30	嬰幼兒服飾	104.10.06	12	3	25%
31	塑膠軟質桌墊	104.10.12	20	17	85%
32	手推嬰幼兒車	104.10.15	10	0	0%
33	建築用鋼筋	104.10.19	10	0	0%
34	平板電腦	104.11.3	20	5	25%
35	埋入型插座	104.11.17	7	0	0%
36	拋棄式及簡易型打火機	104.11.24	10	0	0%
37	省電燈泡	104.11.30	82	7	9%
38	電源線組(延長線)	104.12.03	12	2	17%
39	液化石油氣鋼瓶用開關	104.12.07	5	0	0%
40	拼接式發泡素面塑膠地墊	104.12.15	15	1	7%
合計			617	97	16%

## 五、為民服務

### (一) 資料服務

#### 1. 館藏概況

本局資料中心所蒐集之資料，包括中華民國國家標準（National Standard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CNS）、主要國際標準、工業先進國家之國家標準、國際重要協會標準、標準目錄及度量衡資料等。

類別	型態	單位	數量	備註
國家標準	紙本、網路版	種	1萬4,572	其中2,318種標準有英譯本
外國標準資料	紙本	份	23萬2,472	累計館藏
	光碟版	種	15	
	合訂本	種	13	
	虛擬館藏(網路下載)	種	9	
標準目錄	紙本	種	89	
	光碟版	種	15	
度量衡資料	紙本	份	310	

#### 2. 國家標準英譯

為推展國際貿易，參酌工商業界及商品檢驗業務實況，廣徵企業界及專家學者意見，擬訂常用之英譯國家標準，以因應國際間各標準機構交換資料之所需。本年度新增32種，廢止139種，另有47種修訂，截至本年底計有國家標準英譯本2,318種，並以化工、電子、機械及食品標準為主。

#### 3. 資訊檢索系統

(1) 國家標準（CNS）檢索系統 <http://www.cnsonline.com.tw/>

本局建置「國家標準（CNS）檢索系統」，提供24小時不打烊服務，民眾可即時線上查詢、預覽及下載國家標準相關資訊。至本年底，使用人次計853萬1,219人次。



▲提供國家標準（CNS）查詢服務

## (2) 外國標準館藏目錄查詢系統<http://fsms.bsmi.gov.tw/cat/>

民眾透過網路可即時查詢本局資料中心所蒐集之「外國標準書目資料」，包括標準號碼、標準名稱、出版者、出版年、版次、語文、資料類型、頁數等，另有「其他類型館藏」、「預約閱覽」、「意見信箱」、「最新動態」、「授權影印價目表」及「網路資源」等服務。截至本年底止，本系統共收錄約90餘個標準組織，共約23萬筆資料；本年使用人次計414萬173人次。

## 4. 授權影印服務

由於工商業界及學術機構對於世界各主要標準組織之標準需求甚殷，為協助其快速取得所需標準資料，本局陸續與各標準組織簽訂授權影印協議，民眾只需支付權利金，即可合法影印全份標準資料；本年提供授權影印計有1,500份。

截至本年底止，與本局簽有授權影印合約之標準組織及權利金比例如下表：

標準簡稱	標準機構	權利金
AS	澳洲標準協會	50%
ASTM	美國材料試驗協會	60%
BS	英國標準協會	50%
DIN	德國標準協會	66.66%
IEEE	美國電子電機工程師協會	75%
ISO	國際標準組織	90%
NF	法國標準協會	67%
UL	美國保險試驗所	80%

## 5. 持續發行標準資料電子報

為加強推廣及主動提供各界標準相關資訊，每月15日定期發行「標準資料電子報」，內容包括：專題報導、CNS最新動態、本局標準化活動訊息、生活小教室、生活小幫手及新到資料通報等相關資訊；截至本年底止計有3,958個訂戶。



▲每月15日定期發行「標準資料電子報」

## (二) 商品安全諮詢中心

### 1. 服務項目

- (1) 國家標準、國際標準及正字標記相關業務查詢。
- (2) 化工、機械、電機及電子等應施檢驗商品品目、檢驗方式等業務查詢。
- (3) 化工、機械、電機及電子等應施檢驗商品型式試驗業務查詢。
- (4) 應施檢驗商品申請免驗條件查詢。
- (5) 檢舉違規商品、回收瑕疵商品訊息諮詢。
- (6) 管理系統驗證業務諮詢。
- (7) 法定度量衡器檢定、檢查、校正及糾紛鑑定等業務查詢。
- (8) 其他（含民眾抱怨、申訴或非本局主管業務）。

### 2. 104年民眾諮詢案件統計

單位：件

類別	標準	商品檢驗	度量衡	管理系統	其他	總計
件數	539	1萬1,227	1,538	237	2,838	1萬6,379

## (三) 度量衡

主動寄發通知計程車、加油站及固定地秤業者辦理各項屆期度量衡器申請作業。

## (四) 商品檢驗

### 1. 內銷檢驗重點商品

- (1) 玩具

- A. 隨著科技進步，越來越多常見的化學物質被發現認為對人體有害，為保護兒童，本局依國家標準CNS 4797進行玩具檢驗，主要檢測項目為「耐燃性要求」、「化性安全要求」、「物理性安全要求」、「電驅動玩具安全要求」及「商品標示」，藉玩具品質管理降低危害兒童的風險。
- B. 本年檢驗不符合原因多為「塑化劑含量超標」，塑化劑為環境荷爾蒙的一種，會影響發育中的幼兒正常成長，或干擾人體內分泌，影響甚鉅，已將不符合商品全數銷毀。
- C. 部分商品不符合原因為「小物件不符合」，可能會造成嬰幼兒吞食之危險；民眾於選購時應注意商品是否黏貼商品安全標章。

### (2) 嬰兒車

- A. 5到15月齡的嬰兒大多會使用學步車學習走路，為保護嬰幼兒之安全，本局依國家標準CNS 13035「嬰幼兒學步車」進行檢測，主要檢測項目為「可觸及性」、「折合鎖定」、「座椅承載」、「動態/靜態負載」、「撞擊」、「剛性」及「標示」。
- B. 本局對嬰兒車進行書面審查及取樣檢驗，取樣檢驗測試項目含「彎曲力矩耐久性試驗」、「徑向負載耐久性試驗」及「衝擊試驗」等性能試驗。
- C. 本年檢驗不符合原因多為「動態試驗不符」，會造成嬰兒使用時受到傷害，本局已輔導不符合業者於監督改善後重新報驗。

### (3) 安全帽及護目鏡

- A. 機車機動性高，是臺灣民眾主要的交通工具，但於眾多交通事故中，機車騎士所受傷害最大，而安全帽是騎士的護身符，能有效降低頭部意外傷害；護目鏡包括機車用附件與工作使用，均提供使用

者最後一道安全防線，降低交通與職業災害，保護民眾身體最脆弱且最重要的靈魂之窗。

- B. 本年檢驗安全帽不符合原因多為「衝擊吸收性」、「頤帶」及「保持試驗」；安全帽不符合原因多為「光學性質」，另針對不符合業者進行輔導，監督改善後重新報驗。

#### (4) 汽油

- A. 汽油作為交通工具之主要燃料，隨著車輛的普及與生活水準的提升，大眾生活極度依賴油品，本局辦理油品檢測，確保符合國家標準，避免造成交通工具損壞引發之交通事故，並減少汽油燃燒所釋放出的化學物質，以保護消費者權益及維護民眾健康。
- B. 本年接受能源局委託辦理加油站油品到站檢測業務，嚇阻劣質油品流竄，經全面查檢各加油站之油品品質，執行3,000站次查檢，尚無不符合。

#### (5) 水泥

- A. 市面上的水泥製品，多用於居家環境修繕，又因臺灣高溫多雨，使用品質優良的水泥，能減少居家環境修繕頻率，並發揮保障家庭硬體與財產之功能。
- B. 水泥業為我國重要產業之一，其製造與檢驗管理技術成熟，故本局多採管理系統認可登錄廠場監視查驗，每年定期執行系統追查及取樣檢驗，另針對規模較小之廠商，採監視查驗方式辦理報驗。

#### (6) 熱水器

- A. 瓦斯熱水器為家家必備的生活用品，本局依國家標準CNS 13603「家用燃氣熱水器」進行檢測，主要檢測項目為「構造檢查」、「燃氣消耗量」、「燃燒狀態」、「安全裝置」、「防止過熱安全

裝置」、「溫升」及「標示檢查」。

- B. 本局對瓦斯熱水器進行書面審查及取樣檢驗，取樣檢驗測試項目含「熱水器氣密性」、「燃燒狀態」、「一氧化碳濃度」等性能試驗，以確保消費者之使用安全。
- C. 本年檢驗不符合原因係因「燃氣消耗量」不符規定，已退回廠商改善缺失並重新報驗。
- D. 本局提醒民眾使用瓦斯熱水器時應注意安全，切勿因天氣寒冷而緊閉門窗，造成空氣對流不良，導致一氧化碳中毒意外事故。
- E. 本局對即熱式電熱水器進行檢驗，防止電熱水器因零組件不符合電器規格，產生高溫引起火災，確保民眾居家安全。

### (7) 瓦斯爐具

- A. 現週休二日，民眾注重休閒戶外活動，攜帶式卡式爐因輕巧方便，近年來已逐漸成為野炊烤肉的必備商品，本局依國家標準 CNS 14529「攜帶式卡式爐」進行檢測，主要檢測項目為「構造檢查」、「燃氣通路之氣密性」、「燃氣通路之耐壓性」、「燃燒狀態」、「電氣點火性能」、「壓力感知安全裝置」及「標示檢查」，以確保消費者使用之安全。
- B. 本年檢驗不符合原因多為「燃燒狀態」，容易於使用時造成氣爆現象。

### 2. 提供手機版線上查詢服務

近2年本局開發「商品檢驗標識查詢」及「案件申請進度查詢」2項行動裝置應用程式（mobile application，APP），已發布至Google Play，提供民眾更便捷之查詢服務。



▲開發「商品檢驗標識查詢」及「案件申請進度查詢」之行動裝置應用程式

### 3. 提供檢驗資訊線上查詢服務

整合國內檢測資源及推動檢測產業發展，持續推廣「檢測資訊服務平臺」（<http://testing.bsmi.gov.tw/wSite/mp?mp=58>），扶植檢驗驗證產業發展，提升民間參與商品檢測試驗業務意願。本年利用檢測資訊平臺發送標準檢驗相關訊息32則，整合國內檢測資源並提供最新檢測資訊，使國內研發技術能與國際同步。



▲提供檢測資訊查詢及檢測諮詢服務

# 參、國際合作與交流

本局除制定符合國際規範之國家標準、建構與國際接軌之國家量測標準體系、促進符合性評鑑機制之有效運作外，亦積極從多邊及雙邊層面推動國際合作及相互承認，藉由制度的調和及合作管道的建立，強化符合性評鑑領域國際合作、提升本局檢測能力、協助業者取得對方之產品驗證標誌、掌握並即時提供產業國際發展趨勢，以提升我國產業之市場競爭優勢，並為消費大眾創造健康安全的生活環境。有關本年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多邊業務\*

### (一) 聯合國貿易便捷化與電子商務中心（UN/CEFACT）及 AFACT 業務

1. 出席4月20日至24日於瑞士日內瓦舉行之「第25屆 UN/CEFACT Forum 會議」，更新貿易便捷化相關技術標準訊息，有助於我國對電子商務相關國家標準制修訂規劃。
2. 出席6月15日至17日及12月13日至16日於伊朗德黑蘭舉行之「第33屆 AFACT 期中理事會」及「第33屆 AFACT 理事會及大會」，瞭解亞太各國電子化情形，以利我國推動電子商務標準與國際接軌，提高國際能見度。

### (二) 世界貿易組織技術性貿易障礙（WTO/TBT）協定業務

1. 出席6月16日至18日及11月3日至6日於瑞士日內瓦召開之「WTO/TBT 委員會第66次例會」及「WTO/TBT 委員會第67次例會暨第7次三年總檢討會議」，並就「符合性評鑑結果之接受與承認」議題進行提案，增加我國於WTO多邊場域之能見度。

2. 我國TBT查詢單位本年度協助國內法規主管機關辦理WTO通知48件；轉發WTO會員國所發出TBT通知1,699件，並翻譯其中與我貿易往來密切國家所發出之通知878件予相關主管機關、公會及業者，供該等單位及早因應，另亦協助我國內主管機關及業者向其他國家查詢單位索取與TBT相關之法規。

※104年與103年TBT查詢單位業務比較表

單位：件

TBT查詢單位數量比較			
	辦理國內主管機關 WTO/TBT 通知文件	轉發各國 WTO/TBT 通知文件	翻譯與我貿易往來密切 國家所發出之通知數
103年	56	1,501	759
104年	48	1,699	878

### (三) 亞太經濟合作標準及符合性次級委員會 (APEC/SCSC) 業務

1. 出席1月31日至2月2日於菲律賓克拉克市召開之「APEC 2015年第1次標準及符合性次級委員會 (SCSC1) 會議」，就相關議題提出我國立場。
2. 出席8月25日至30日於菲律賓宿霧召開之「APEC 2015年第2次標準及符合性次級委員會 (SCSC2) 會議」、「第20屆APEC電氣及電子相互承認協議聯合法規諮詢委員會 (20th Joint Regulatory Advisory Committee on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Meeting, JRAC EE MRA) 會議暨相關研討會」及「第8屆良好法規作業研討會」，並於該等研討會分享我國成果與經驗。



▲2015 APEC SCSC2大會各國出席代表合影

3. 協助衛生福利部及財政部國庫署等國內機關人員出席APEC/SCSC相關會議，就食品及酒類等相關議題於國際場域進行討論。

### （四）亞太法定計量論壇（APLMF）業務

出席10月28日至30日在美國夏威夷召開之「APLMF年會暨工作小組會議」，提供我國在法定計量成果經驗供其他會員國參考，同時吸取其他會員國經驗，作為我國未來規劃更完善之法定計量管理系統之參考。

### （五）亞太實驗室認證聯盟（APLAC）及太平洋認證合作組織（PAC）業務

出席6月12日至21日在斯里蘭卡可倫坡召開之「PAC/APLAC聯合年會」，與各國（如新加坡、韓國等）政府及認證機構代表參加會議，具有加強瞭解認證組織運作、積極掌握國際認證動態與發展趨勢之重要意義。

### （六）國際認證論壇IAF及國際實驗室認證聯盟ILAC業務

出席11月5日在義大利米蘭召開之「IAF/ILAC聯合年會」，我國認證機構原與IAF簽署多邊相互承認協議範圍包含：品質管理系統（QMS）、環境管理系統（EMS）及產品（Product）領域，於本次年會新增簽署食品安全管理系統（FSMS）及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領域，目前我國認證機構於認證領域共計與英、美、法等7國簽署1份合作協定、2份評鑑委辦合約書、3份備忘錄及6次同意議事錄，基於一致的認證標準，未來可提供企業一個平台，減少重複驗證成本，強化市場接受之信心與減少技術性貿易障礙。

### （七）國際法定計量委員會（CML）業務

出席10月19日至23日在法國阿爾卡雄召開之「CML年會」，持續關注國際單位制定義未來修訂方向，以期未來順利轉換。

## （八）國際消費品健康安全組織（ICPHSO）業務

出席2月23日至26日及10月20日至21日於美國佛羅里達州奧蘭多市及丹麥比隆市召開之「國際消費商品健康安全組織（ICPHSO）2015年年會暨訓練研討會」與「國際消費商品健康安全組織（ICPHSO）2015年國際研討會」，以掌握國際間商品安全議題之討論與未來發展方向，增加與其他國家市場監督主管機關互動與合作。

## （九）國際電工委員會電子零件品質評估制度（IECQ）業務

本局委由中華民國電子零件認證委員會（CTECCB）出席4月27日至5月1日在新加坡召開之國際電工委員會電子零件品質評估制度（IECQ）工作小組（WG）、驗證機構一致性評估委員會（CABC）與管理委員會（MC）會議，我國推展IECQ成果備受肯定屢獲讚賞。

IECQ MC主席Mrs. Marie-Elisabeth d'Ornano於四月所舉辦之研討會中，除了介紹IEC及IECQ LED外並將歐洲電動車認證介紹給國內業界。



▲本局劉局長明忠與IECQ MC主席Mrs. Marie-Elisabeth d'Ornano等合影

IECQ MC主席Mrs. Marie-Elisabeth d'Ornano於十月再次拜會本局劉局長，對我國在國內推動有害物質流程管理（Hazardous Substance Process Management,

HSPM）系統認證，協助國內業界之生產作業符合歐盟所公布之電機電子產品限用有害物質指令（Restriction of the use of certain hazardous substances in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RoHS），為IECQ制度有史以來最為成功的一個計畫表示肯定，目前我國已取得536張證書。

另外IECQ新推出之汽車電子品質認證計畫（Automotive Qualification Program, AQP）由我國廠商富晶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

公司分別率先取得全球第1張及第2張IECQ AQP證書；我國國家標準CNS 15233「發光二極體道路照明燈具」亦經由CTECCB彙整後向IECQ提報為IEC或IECQ標準草案。



▲本局劉局長明忠與IECQ MC主席等於研討會前合影

## 二、雙邊業務

### (一) 參加雙邊經貿會議

積極參與與日本、歐盟、菲律賓、新加坡、印度、緬甸、薩爾瓦多、宏都拉斯及史瓦濟蘭等雙邊會議，就標準及符合性評鑑領域與該等國家交換意見。

### (二) 簽署雙邊合作協議

6月15日與奈及利亞標準局完成簽署「標準檢驗局與奈及利亞標準局瞭解備忘錄」，加強雙方在標準、檢驗、度量衡及符合性評鑑領域的合作，促進彼此經貿發展。

### (三) 執行「海峽兩岸標準計量檢驗認證合作協議」

本部卓政務次長士昭率本局劉局長明忠等出席11月21日至22日於中國大陸四川省成都市舉辦之「2015年海峽兩岸第六屆標準計量檢驗驗證認證消費品安全研討會暨合作工作組會議」，藉由議題研討及意見交流，兩岸在標準、計量、檢驗、驗證認證及消費品安全領域之合作均已在現有基礎上，以更前瞻性的角度探討及規劃新領域之合作計畫，俾利進一步落實協議目標。



▲本部卓政務次長、本局劉局長與大陸質檢總局張副局長沁榮等合影

## 三、多樣化的交流活動

### (一) 出席或舉辦相關研討會

1. 出席3月12日於比利時布魯塞爾召開之「歐盟GLP工作小組會議」，簡介我國OECD GLP發展現況，會中並獲荷蘭及比利時代表發言肯定我國執行OECD GLP體系之能力。
2. 4月10日與國際貿易局、歐洲經貿辦事處在交通部集思會議中心共同舉辦「臺歐盟電動車研討會」。該研討會除邀請歐盟成長總署官員及歐盟產業界代表，介紹歐盟最新發展資訊，並有我國交通部、環保署、工業局及本局等主管機關代表，報告我國最新進展。我國各相關部會、學界、產業界共參與人數約180名，會中互動討論熱烈且與會者紛表受益良多。
3. 6月18日舉辦「高齡者與身障者通用輔具產品運用與驗證國際研討會」，並邀請日本財團法人共用品推進機構星川安之專務理事、製品安全協會東鄉洋一專務理事介紹日本通用輔具產業現況，盼透過交流研討，促進國內輔具產業發展。

4. 出席8月24日至26日及11月16日至19日於中國大陸北京市及香港舉行之「ISO/IEC JTC1/SC2/WG2/IRG第44次及第45次會議」，推動將CNS 11643「中文標準交換碼」之資訊用字編入ISO/IEC 10646「Information technology - Universal Coded Character Set (UCS)」，並爭取討論下一階段表意文字標準字集，有利機會，促進我國文創產業之發展。
5. 出席9月28日至10月2日於加拿大埃德蒙頓舉辦之「第18屆ISO/TC229奈米技術委員會 (Nanotechnologies Technical Committee) 之全體會議 (Plenary meeting) 及工作小組會議 (JWG2, Measurement & Characterization)」，學習並掌握國際間相關產業發展及標準現況，瞭解各國推展奈米科技相關應用開發，以及市場擴散等各面向之效益。
6. 出席10月19日至23日於日本松江市舉行之「ISO/IEC JTC1/SC2/WG2第64次會議」，參與審查最新版ISO/IEC 10646「Information technology - Universal Coded Character Set (UCS)」之修訂文件及新提交之字元集或現有字元集修訂案，並蒐集JTC1、SC2及WG2未來工作方向及計畫供國內參考。

### (二) 交流互訪

1. 1月17日世界貿易組織入會處處長Chiedu Osakwe先生訪局，就WTO未來發展、我國執行WTO/TBT協定現況及TBT協定運作情形等進行意見交換及經驗分享。
2. 5月5日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科學與技術處處長Kasper Nossent先生等人拜會本局，就雙方未來合作方向進行意見交換。
3. 5月11日至16日派員赴日本製品評價技術基盤機構 (National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and Evaluation, NITE)、製品安全協會、消費者廳、經濟產業省等單位瞭解日本有關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用輔具產品等相關制度之運作。
4. 5月26日至27日派員赴日本製品評價技術基盤機構大阪產品安全技術中心進

行電器商品檢測、事故案件調查與鑑定技術交流研究。

5. 6月29日緬甸商業部貿易推廣暨消費者事務司司長Hla Maw Oo先生等人，在緬甸駐臺北貿易辦事處鄧代表倫武陪同下拜會本局，瞭解我國有關消費者保護事務之組織架構及分工以及標準、度量衡及檢驗等領域之相關制度。
6. 10月16日緬甸科技部技術推廣暨協調司副司長Nwe Ni女士等人拜會本局，並參觀本局物性及化性實驗室，以增進雙方對彼此標準及檢驗業務之瞭解，有助於未來之合作。
7. 11月4日史瓦濟蘭商務工業暨貿易部法規暨品質建設研發處品質系統行政組長Phindile Priscilla Dlamini女士拜會本局，並參觀本局實驗室，增進雙方瞭解。
8. 12月17日印尼貿易部農產品供應監督科長Aldison先生率團拜會本局，主要就本局符合性評鑑程序及與本局簽署符合性評鑑相互承認協議之益處等進行瞭解，同時亦對本局所實施之義務監視員制度表達值得借鏡。

### (三) 訓練課程

執行臺沙技術合作計畫，於12月6日至10日派員赴沙烏地阿拉伯王國標準度量衡品質局(SASO)辦理「延展性管線硬度測試與晶格尺度量測」及「紡織品起球測試」訓練課程。

## 附註：多邊組織中英文索引

### UN/CEFACT及AFACT

聯合國貿易便捷化與電子商務中心 (United Nations Center for Trade Facilitation and Electronic Business，簡稱UN/CEFACT) 及亞太區貿易便捷化與電子商務理事會 (Asia Pacific Council for Trade Facilitation & Electronic Business，簡稱AFACT)

### WTO/TBT

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簡稱WTO）及技術性貿易障礙協定（Agreement on Technical Barriers to Trade，簡稱TBT協定）

### APEC/SCSC

亞太經濟合作（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簡稱APEC）及標準及符合性次級委員會（Sub-Committee on Standard and Conformance，簡稱SCSC）

### APLMF

亞太法定計量論壇（Asia Pacific Legal Metrology Forum，簡稱APLMF）

### CIML

國際法定計量委員會（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Legal Metrology，簡稱CIML）

### ILAC

國際實驗室認證聯盟（International Laboratory Accreditation Cooperation，簡稱ILAC）

### IAF

國際認證論壇（International Accreditation Forum，簡稱IAF）

### APLAC

亞太實驗室認證聯盟（Asia Pacific Laboratory Accreditation Cooperation，簡稱APLAC）

### ICPHSO

國際消費品健康安全組織（International Consumer Product Health and Safety Organization，簡稱ICPHSO）

### IECQ

國際電工委員會電子零件品質評估制度（International Electrotechnical Commission Quality Assessment System for Electronic Components，簡稱IECQ）

# 肆、附錄

一、施政紀要

二、統計表

三、業務簡介

## 一、施政紀要

月份	施政紀要
1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暖暖蛋』商品檢測結果」新聞。</li> <li>2. 召開「民航機關飛安用呼氣酒精測試器及分析儀納檢可行性座談會」。</li> <li>3. 世界貿易組織入會處處長Mr. Chiedu Osakwe訪局。</li> <li>4. 修正「度量衡業務委託及監督稽核作業要點」及「度量衡業務委託及監督稽核作業程序」。</li> <li>5. 修正「工廠取樣之隨時查驗作業程序」，名稱並修正為「廠場取樣隨時查驗作業程序」，並自104年1月7日生效。</li> </ol>
2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派員赴菲律賓克拉克市出席APEC/SCSC1會議。</li> <li>2. 赴日本東京拜會一般社團法人假設工業會、假設工業會下轄東京試驗所、施工架產品製造商—信和株式會社，瞭解日本現行施工架產品驗證制度及管理作法。</li> <li>3. 修正「應施檢驗石油製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104年2月16日生效。</li> <li>4. 修正「應施檢驗貯備型電熱水器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104年2月5日生效。</li> <li>5. 召開年度記者會發布「標準檢驗局把關『行動電源』讓您買得安心用得放心」、「維護民眾健康安全標準檢驗局推動重要民生用品列檢」及「為民眾權益嚴格把關103年標準檢驗局檢測350萬具度量衡器」新聞。</li> <li>6. 派員赴美出席ICPHSO 2015年會暨研討會及OECD全球法規主管機關會議。</li> </ol>
3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訂定「應施檢驗兒童雨衣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104年9月1日生效。</li> <li>2. 派員出席於比利時布魯塞爾召開之「歐盟GLP工作小組會議」。</li> <li>3. 修正「非都市土地申請變更為電磁波相容檢測實驗室使用興辦事業計畫及申請免受山坡地興辦事業計畫面積不得少於十公頃限制審查作業要點」，並自104年3月19日生效。</li> <li>4.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召開記者會，發布「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與標準檢驗局發布市售『中藥電煮壺（煎藥壺）』檢測結果」新聞。</li> <li>5. 修正「應施檢驗玩具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104年3月31日生效。</li> </ol>
4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與貿易局、歐洲經貿辦事處共同舉辦「臺歐盟電動車研討會」。</li> <li>2. 派員出席第14屆歐洲非線性光譜學會議，並發表「受激拉曼散射顯微鏡應用於工業觸媒研究」論文。</li> <li>3. 召開「度量衡器檢定檢查辦法」第三條修正草案公聽會。</li> <li>5. 與國立自然博物館合辦法定度量衡單位推廣活動「櫟栗在木-臺灣殼斗科」特展教育活動開幕。</li> <li>6. 臺南分局與崑山科技大學、嘉南藥理大學及19家廠商代表簽訂「商品安全產官學合作備忘錄」儀式。</li> </ol>
5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局莊副局長素琴、基隆分局吳分局長鉅生暨相關同仁，赴連江縣拜會縣長，協商馬祖辦事處進駐福澳港區新建旅運大樓辦公處所事宜。</li> <li>2. 召開「糾紛度量衡器鑑定辦法修正草案公聽會」。</li> <li>3. 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科學與技術處處長Mr. Kasper Nossent率團拜會本局。</li> </ol>

月份	施政紀要
5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修正「正字標記規費收費準則」第3條、第5條。</li> <li>與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共同辦理「一瞬之光-海洋研究的量與光」度量衡教育體驗活動。</li> <li>修正「計程車計費表型式認證技術規範」、「計程車計費表檢定檢查技術規範」。</li> <li>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成人紙尿褲商品檢測結果」新聞。</li> </ol>
6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召開104年度「受託執行度量衡器檢定業務書面審查會」。</li> <li>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兒童雨鞋』商品檢測結果」新聞。</li> <li>召開「電度表相關法規修正草案公聽會」。</li> <li>修正「應施檢驗防護頭盔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104年6月11日生效。</li> <li>召開「噪音計相關法規修正草案公聽會」。</li> <li>修正「計程車計費表型式認證作業要點」，並自104年7月1日生效。</li> <li>緬甸商業部貿易推廣暨消費者事務司司長Mr. Hla Maw Oo率團拜會本局。</li> </ol>
7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老人穿著的棉織品」新聞。</li> <li>修正「紡織品檢驗作業規定」，並自104年9月15日生效。</li> <li>修正「應施檢驗機車用外胎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104年7月9日生效。</li> <li>召開104年度「計量學習服務網、計量技術人員管理平台與考試平台之維運擴充、數位課程製作及計量技術人員考試事務」委辦案期中審查會議。</li> <li>台灣中油公司油品行銷事業部基隆儲運處一行9人，至基隆分局進行政府服務品質獎標竿學習參訪活動。</li> <li>派員出席「第8屆臺印度次長級經濟諮商會議」第2次聯合工作小組會議。</li> </ol>
8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修正「應施檢驗寢具商品品名」，並自104年8月7日生效。</li> <li>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行動電源」商品檢測結果。</li> <li>修正「輸歐盟水產品取樣及分析作業指導說明書」，並自104年8月24日起生效。</li> <li>派員赴菲律賓宿霧省出席APEC/SCSC2及相關會議。</li> <li>開放受理國內第三者試驗室申請本局事務機器類商品電氣安全規範測試領域之商品檢驗指定試驗室認可。</li> </ol>
9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配合北北基計程車運價調整及交通部新式計費表上路，於104年9月1日啟動北北基計程車計費表改表專案檢定作業。</li> <li>訂定「輸歐盟水產品衛生管理及核發衛生證明書作業程序」，並自104年9月4日生效。另「輸歐盟漁產品衛生證明核發作業程序」，自104年9月4日起停止適用。</li> <li>劉局長率員出席在緬甸內比都召開之「第1屆臺緬局長級經貿對話會議」。</li> <li>修正「外銷食品及飼料廠場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管理系統驗證基準」部分規定及「輸歐盟漁產品廠場管理系統驗證基準」部分規定，並修正「輸歐盟漁產品廠場管理系統驗證基準」名稱為「輸歐盟水產品廠場管理系統驗證基準」，自104年9月16日生效。</li> </ol>

月份	施政紀要
9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召開「計程車計費表相關法規及技術規範疑義審議會」。</li> <li>訂定「個人防護用具商品檢驗作業規定」，並自104年10月1日生效。</li> </ol>
10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修正「應施檢驗汽車用外胎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104年10月5日生效。</li> <li>越南農業暨農村發展部農林水產品質管理局(NAFIQAD)來臺，於104年10月12日至16日查核我輸越水產品之食品衛生安全及官方管控制度。</li> <li>緬甸科技部技術推廣暨協調司副司長Nwe Ni女士等2人訪局。</li> <li>赴日本出席ISO/IEC JTC1/SC2/WG2國際會議，討論將小篆及甲骨文等古漢字納入ISO/IEC 10646之國際通用字集編碼，深化我國對於國際標準之影響力，促成全球使用者及資訊產業廣泛應用，進而帶動我國文創及資訊等相關產業之發展。</li> <li>派員赴丹麥出席「國際消費商品健康安全組織(ICPHSO) 2015年國際研討會」。</li> <li>劉局長出席在美國夏威夷舉行之第22屆亞太法定計量論壇會議。</li> <li>發布「倍頻濾波器噪音計檢定檢查技術規範」。</li> <li>停止實施其他3種應用深層海水產製食品類產品(包裝飲用水、鹽及濃縮礦物質液)之自願性產品驗證。</li> </ol>
11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平板電腦」商品檢測結果。</li> <li>派員赴瑞士日內瓦出席WTO/TBT委員會例會及第七次三年總檢討會議。</li> <li>歐盟執委會健康暨食品安全總署食品獸醫辦公室(FVO)於104年11月18日至26日訪查我輸歐盟水產品之衛生安全及官方管控制度。</li> <li>辦理「104年度計量學習服務網、計量技術人員管理平台與考試平台之維運擴充、數位課程製作及計量技術人員考試事務委辦計畫期末報告審查暨驗收會議」。</li> <li>修正「應施檢驗動力衝剪機械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104年11月26日生效。</li> <li>協助日本品質保證機構假台中世界貿易中心辦理「日本JIS標章認證制度研討會」，會中並由臺中分局王分局長石城代表本局出席致詞。</li> <li>與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共同召開公布「省電燈泡瓦數、發光效率及標示查核檢測結果」聯合記者會。</li> </ol>
12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俄羅斯自104年12月7日起同意解除我國秋刀魚產品輸銷禁令。</li> <li>越南農業暨農村發展部獸醫局於104年12月21日至25日訪查我輸越南養殖水產品之官方管制制度。</li> <li>訂定「市場購樣檢測計畫處理作業程序」，並自104年12月29日生效。</li> <li>修正「應施檢驗網路多媒體播放器及投影機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104年12月29日生效。</li> <li>空氣斷路器納入自願性產品驗證，並自104年12月29日生效。</li> <li>廢止「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實施辦法」，並自104年12月31日生效。</li> <li>與臺北市府市場處攜手合作於臺北市永樂市場共同辦理「臺北市公有零售市場環境衛生提升方案成果發表會」，並於會中頒發優良衡器計量管理市場證書給通過評核並完成登錄之26家市場。</li> </ol>

註：本表係由本局大事紀摘錄。

## 二、統計表

### (一) 國家標準

項目 年別	現有 實際數 (種)	制定(種)	修訂(種)	廢止(種)	標準供應(份)			外國 標準 蒐集 (份)	諮詢 服務 (人次)
					合計	國家標準	外國標準		
100年	14,543	229	151	159	186,627	178,978	7,649	8,058	13,554
101年	14,510	180	200	213	159,536	153,082	6,454	8,006	13,160
102年	14,651	208	166	67	173,742	167,850	5,892	7,334	12,796
103年	14,775	211	141	87	157,197	150,727	6,470	6,045	12,657
104年	14,572	183	159	386	195,074	188,801	6,273	7,666	12,118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1.37	-13.27	12.77	343.68	24.10	25.26	-3.04	26.82	-4.26

### (二) 正字標記管理

項目 年別	廠商(家)			產品(件)			品管 追查 (廠次)	產品 抽驗 (件)
	現有	核准	廢止	現有	核准	廢止		
100年	647	68	37	1,974	118	74	496	1,507
101年	650	49	45	1,980	79	73	531	1,510
102年	669	89	64	2,021	164	123	545	1,560
103年	691	86	50	2,064	136	93	504	1,202
104年	685	69	50	2,091	101	74	541	1,326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0.87	-19.77	0.00	1.31	-25.74	-20.43	7.34	10.32

## (三) 度量衡檢校 - 按項目別分

單位:具

年別	項目 合計	按項目別分								
		初次檢定	重新檢定	檢查	二級校正	校驗	糾紛鑑定	申訴舉發	市場監督	自主管理
100年	3,537,562	2,619,236	802,504	96,032	1,573	2,222	734	232	15,029	...
101年	3,591,429	2,444,475	900,573	98,093	1,633	2,342	789	539	10,737	132,248
102年	3,559,223	2,472,286	792,935	99,749	1,802	2,856	717	335	12,973	175,570
103年	3,713,312	2,689,353	693,453	99,337	1,852	4,055	864	485	12,854	211,059
104年	4,392,699	3,212,800	800,750	89,785	1,535	4,732	884	253	16,726	265,234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18.30	19.46	15.47	-9.62	-17.12	16.70	2.31	-47.84	30.12	25.67

## (四) 度量衡檢校 - 按分局別分

單位:具

年別	項目 合計	按分局別分						
		臺北總局	基隆分局	新竹分局	臺中分局	臺南分局	高雄分局	花蓮分局
100年	3,537,562	1,685,371	20,724	146,141	150,239	1,382,666	142,118	10,303
101年	3,591,429	1,581,538	39,027	175,290	246,942	1,348,847	186,586	13,199
102年	3,559,223	1,692,980	40,059	227,919	178,798	1,189,297	211,662	18,508
103年	3,713,312	1,820,541	42,068	247,070	208,813	1,195,735	179,230	19,855
104年	4,392,699	1,995,927	45,886	208,564	201,274	1,729,984	188,955	22,109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18.30	9.63	9.08	-15.59	-3.61	44.68	5.43	11.35

## (五) 度量衡業營業許可

單位:件

年別	項目	總計	營業類別		
			製造業	修理業	輸入業
100年		42	11	11	20
101年		92	20	19	53
102年		132	33	21	78
103年		209	49	38	122
104年		171	47	36	88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18.18	-4.08	-5.26	-27.87

## (六) 國家度量衡標準一級校正

單位:件

年別	執行單位 項目	合計	工業技術研究院	核能研究所	中華電信研究院
			物理量	游離輻射	時間頻率
100年		4,434	4,135	244	55
101年		5,129	4,749	303	77
102年		4,956	4,629	265	62
103年		4,999	4,476	450	73
104年		5,154	4,763	310	81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3.10	6.41	-31.11	10.96

## (七) 商品檢驗批次數 - 按分局別分

單位:批次

項目 年別	總計	臺北 總局	基隆 分局	新竹 分局	臺中 分局	臺南 分局	高雄 分局	花蓮 分局
100年	357,821	1,410	205,850	102,940	24,760	1,226	21,213	422
101年	383,228	1,390	209,728	117,871	24,738	1,259	27,819	423
102年	420,125	1,484	221,483	138,139	25,926	1,216	31,452	425
103年	450,413	1,570	229,960	155,264	29,423	1,282	32,554	360
104年	452,056	1,453	238,235	142,025	35,172	1,174	33,642	355
進口	445,609	139	238,000	141,292	33,187	60	32,931	-
逐批檢驗	21,713	14	8,270	5,350	3,448	-	4,631	-
監視查驗	68,344	125	31,272	23,700	9,715	60	3,472	-
驗證登錄	350,718	-	198,418	112,185	18,862	-	21,253	-
受農委會委託 輸入飼料查驗	4,834	-	40	57	1,162	-	3,575	-
國內市場	6,447	1,314	235	733	1,985	1,114	711	355
逐批檢驗	3,243	426	20	539	1,367	633	258	-
監視查驗	3,204	888	215	194	618	481	453	355
與上年比較增 減百分比(%)	0.36	-7.45	3.60	-8.53	19.54	-8.42	3.34	-1.39

## (八) 檢驗技術服務業務

單位:批次

項目 年別	總計	臨場 作業	延長 作業	特約 檢驗	受託試驗			簽發產 地證明	簽發外 銷衛生 證明書
					合計	一般試 驗	型式試 驗		
100年	65,227	27,357	34	15,393	17,215	16,258	957	5,228	...
101年	56,373	25,340	24	8,674	11,633	10,618	1,015	5,113	5,589
102年	53,509	26,934	35	7,837	7,053	5,941	1,112	4,909	6,741
103年	47,811	26,841	100	6,153	4,679	2,757	1,922	4,504	5,534
104年	52,897	35,093	76	4,243	3,831	1,997	1,834	5,279	4,375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10.64	30.74	-24.00	-31.04	-18.12	-27.57	-4.58	17.21	-20.94

## (九) 國內市場產品監督 (1)

單位:件

項目 年別	國內市場商品檢查 (件)					國內市場違規商品 (件)				
	合計	化工	玩具	電子/ 電機	機械	合計	化工	玩具	電子/ 電機	機械
100年	51,455	5,496	11,390	30,051	4,518	1,405	170	522	630	83
101年	45,079	5,668	10,525	25,490	3,396	1,929	396	612	712	209
102年	42,162	6,198	11,251	21,781	2,932	1,698	407	415	768	108
103年	39,656	4,806	11,174	21,095	2,581	2,131	717	783	549	82
104年	39,177	5,239	11,749	20,252	1,937	2,586	725	805	945	111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1.21	9.01	5.15	-4.00	-24.95	21.35	1.12	2.81	72.13	35.37

## (十) 國內市場商品監督 (2)

單位:件

年別 \ 項目	國內市場商品經銷商檢查(家)	國內市場商品購樣檢驗(件)	消費者及監視員反映案(件)	行政罰鍰催繳案件(件)	非應施檢驗商品購樣檢驗(件)
100年	16,625	1,715	3,673	109	781
101年	4,970	1,226	5,140	145	598
102年	4,147	2,165	3,020	171	304
103年	3,512	1,997	4,797	97	311
104年	4,503	2,133	5,210	122	87
與上年比較 增減百分比(%)	28.22	6.81	8.61	25.77	-72.03

## (十一) 商品驗證登錄推行績效 - 產品型式數

單位:型式

年別 \ 項目	受理	登錄	剔退	自行申請註銷	撤銷	廢止	現有數
100年	11,330	11,749	73	1,127	-	292	19,061
101年	11,817	12,258	94	2,352	-	943	20,454
102年	12,034	12,124	65	3,280	2	406	21,446
103年	14,185	14,297	110	2,013	1	474	25,381
104年	14,274	15,186	83	2,834	2	569	26,207
與上年比較增 減百分比(%)	0.63	6.22	-24.55	40.78	100.00	20.04	3.25

## (十二)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驗證

年別 \ 項目	申請廠商 (家)	登錄廠商 (家)	廢止/撤銷 廠商(家)	評鑑次數 (廠次)	追查次數 (廠次)	現有廠商 (家)
100年	17	17	40	6	1,086	1,171
101年	17	15	48	11	1,061	1,138
102年	16	14	31	6	1,031	1,120
103年	6	7	40	3	1,012	1,087
104年	-	-	233	-	762	854
與上年比較增 減百分比(%)	--	--	482.50	--	-24.70	-21.44

## (十三)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年別 \ 項目	申請廠商 (家)	登錄廠商 (家)	廢止/撤銷 廠商(家)	評鑑次數 (廠次)	追查次數 (廠次)	現有廠商 (家)
100年	11	10	6	8	240	254
101年	7	4	3	6	244	255
102年	6	7	4	5	247	258
103年	7	9	8	9	242	259
104年	-	-	63	-	200	196
與上年比較增 減百分比(%)	--	--	687.50	--	-17.36	-24.32

## (十四) 外銷食品加工廠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 HACCP

年別 \ 項目	申請廠商 (家)	登錄廠商 (家)	廢止/撤銷 廠商(家)	評鑑次數 (廠次)	追查次數 (廠次)	現有廠商 (家)
100年	8	6	2	6	61	72
101年	3	3	1	4	62	74
102年	3	4	4	8	66	74
103年	3	5	-	3	70	79
104年	1	2	3	4	69	78
與上年比較增減 百分比(%)	-66.67	-60.00	--	33.33	-1.43	-1.27

### 三、業務簡介

#### (一) 標準

##### 1. 國家標準

制定國家標準之目的為維護社會共同利益，建立工商業公平交易基準，經由標準化使產品具互換性，以提升工業生產效益，並協助保護我國環境，提高生活品質，同時更能消除貿易障礙，促進經貿發展。依標準法及國家標準制定辦法所制定之國家標準全名為「中華民國國家標準」，英譯「National Standards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並以「CNS」為代號，在國際間交換資料。

目前除參考國際標準有關規定外，又配合我國經建計畫，衡酌國內產業界現況，並應國際貿易需要，編修國家標準，以促進國家標準與國際標準調和，今後更將積極參與國際間技術交流活動，以提升國內產業水準及我國國際聲譽。

##### 2. 正字標記

正字標記驗證制度係我國為推行國家標準（CNS），自民國40年起實施之產品驗證制度；其藉由核發之正字標記，以彰顯產品品質符合國家標準，且其生產製造工廠採行之品質管理，亦符合國際規範之品質保證制度。

工廠品管經評鑑符合規定，產品經檢驗符合國家標準之廠商，得申請使用「正字標記」，生產廠商可藉本標記之榮譽及其公信力拓展市場以爭取客戶；消費者亦可經由辨識標記簡易地購得合宜之優良商品，以保障自身權益。

#### (二) 度量衡

##### 1. 建立及維持國家度量衡標準

本局負責我國國家度量衡標準之建立、維持與傳遞，由科學計量、產業計量與法定計量三方面發展絕對標準技術，建立獨立自主度量衡標準，透過國際間標準之追溯與比對，維持我國國家度量衡標準與國際之一致性，並將具有國際追溯性之量測標準提供業界校正服務，健全國家量測體系。

## 2. 度量衡器檢定、檢查

法定度量衡器於製造出廠或自國外輸入時，應由檢定機構依法定程序執行檢定，以確定其材料、構造、性能及器差等是否合於規定。經檢定合格之器具，由檢定機構於該器具上附加「」字圖印或給予合格證書；器具非經檢定合格，不得販賣使用。為確保度量衡器之準確，本局每年均不定期派員對檢定合格、正在使用中之度量衡器，抽樣檢測其是否仍合於規定。合格者，加貼檢查合格單；不符合者，則除去檢定合格印證，禁止其繼續使用或販賣，並加貼停止使用之標示，通知限期修理，俟重新申請檢定合格後始可再使用。

## 3. 度量衡器型式認證

型式認證是指對度量衡器之構造、材質、技術特性等足以影響度量衡器量測功能之全部要件，予以評估及核准之程序。是檢定檢查之先前作業，藉由一連串之各類性能試驗，評估度量衡器之結構、材質及性能，能否於一定期限內維持一定之準確度。度量衡器型式認證制度之實施，除可簡化檢定作業外，並可有效確保及提昇度量衡器之品質，使得製造業者、使用者及消費者皆能於無形中直接或間接受益。在目前區域經濟整合趨勢下，各國間型式認證制度得以相互認可時，即可簡化產品輸出管制，突破貿易障礙。

## 4. 度量衡業營業管理

經營度量衡器製造、修理或輸入，應經本局許可並核發許可執照後，始可營業。

## (三) 商品檢驗與檢測驗證

### 1. 商品檢驗與檢測

本局為辦理商品檢驗之專責單位，依法得推行相關商品或管理系統之驗證制度，為落實貿易便捷化及自由化，商品檢驗採取逐批檢驗、監視查驗、驗證登錄及符合性聲明等執行方式，相關商品於進入市場前，透過此四種驗證方式，完成檢驗程序，藉以保護國內消費者使用商品之安全、衛生或環保效益，並促進國內生產廠商之正常發展。

### 2. 外銷食品加工廠「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系統（HACCP）」驗證

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HACCP）制度為一種預防性自主管理之品保制度，係以危害分析法來找出衛生安全上之重要管制點，再以管制之手段將可能產生危害降至最低。聯合國食品法典委員會（Codex Alimentarius Commission）將其推薦為世界性之指導綱要，美、加、日、歐、澳、紐等國均已實施，此制度將逐漸蔚為國際趨勢。本局亦因應此國際趨勢，推展外銷食品加工廠及飼料廠之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以協助國內廠商在通過政府認可驗證之制度下，確保其產品之品質、衛生及安全符合輸入國要求，易於開拓國際市場、爭取商機。

### 3. 商品安全管理

本局為確保商品符合標準規定，保護消費者權益，依法執行商品安全管理業務，藉由持續辦理市場商品檢查、強化商品安全風險管理機制，推動國際及兩岸消費品安全合作，執行商品源頭管理、邊境管理及市場監督管理；多管道蒐集商品安全資訊並同時公布，監督違規商品之回收改正，辦理商品事故通報處理及進口異常商品稽核並推動義務監視員制度，為民眾消費安全進行把關。

### 4. 管理系統驗證

本局管理系統驗證業務包含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QMS）、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s, EMS）、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Management System, OHSMS）、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aiwan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Management System, TOSHMS）、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s, ISMS）、ISO 22000食品安全管理系統（foo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FSMS）及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Energy Management Systems, EnMS），以各系統之標準規範執行驗證業務，維持良好驗證品質。

# 104年標準檢驗局年報

9 772070 109006



- 出版機關**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臺北市濟南路1段4號  
<http://www.bsmi.gov.tw/>
- 編印單位**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五組  
TEL: 02- 2343-1807
- 展售處** 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臺北市松江路209號1樓  
TEL:02-2518-0217  
FAX:02-2518-0778  
網路書店:<http://www.govbooks.com.tw>  
五南文化廣場  
臺中市中山路6號  
TEL:04-2226-0330  
FAX:04-2225-8234  
網路書店:<http://www.wunanbooks.com.tw>
- 印刷** 盈泰印刷有限公司  
臺北市萬大路486巷37弄10號1樓  
TEL:02-2305-5667
- 出版年月** 中華民國105年5月
- 創刊年月** 中華民國97年2月
- 定價** 每本新臺幣418元

著作權利管理資訊：著作權為本局所有，本刊圖文非經同意不得轉載。

(請洽本局第五組，TEL：02-2343-1807)